

标段编号： 2206-440307-04-01-591454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龙岗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查漏补缺）-深水龙岗水务集团供水片区项目（勘察）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1月20日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基本信息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8年4月3日
企业曾用名(若有)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	企业资质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测绘甲级资质、工程设计资质证书(水利行业甲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乙级;电力行业水力发电(含抽水蓄能、潮汐)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环境工程设计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工程咨询单位甲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证证书。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主营业务范围	水利工程、市政工程、水力发电工程、建筑工程、园林景观工程的科研、咨询、勘察、测量、设计;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水文水资源调查、论证;环保咨询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生态资源监测;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环境保护监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设计;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建设工程总承包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1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朱国博

成立日期 2008年04月03日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事项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发起人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注册号:	440301103269129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7160
经济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	2008-04-03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4-12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分公司,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备注:	

1.2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备案的资质情况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企业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预览
1	设计资质	A144001895	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甲级	2023-12-29	2028-12-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2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甲级				
3			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甲级				
4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5		A244001892	工程设计环境工程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	2024-01-31	2029-01-08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证书信息
6			工程设计电力行业水力发电(含抽水蓄能、潮汐)专业乙级				
7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				
8			工程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				
9	勘察资质	B144055465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2020-05-19	2025-05-19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10	监理资质	E244802086	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乙级	2024-03-22	2027-07-19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证书信息

1.3 资质证书

(1)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3097号洪涛大厦12楼		
建立时间	2008年04月03日		
注册资本金	99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672999996A		
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证书编号	B144055465-6/1		
有效期	至2025年05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朱闻博	职务	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	平扬	职称或执业资格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曾用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 原发证日期: 2015年09月17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 190189-kj		

业务范围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
 发证机关:(章) 2020年05月19日 No.BF 0076579

证书延期	企业变更栏
有效期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详细地址变更为: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110。 经济性质变更为: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变更为: 人民币13200万元。 技术负责人变更为: 杨世平, 职称: 高级工程师 *****  变更核准机关(章) 管理专用章 2021年01月29日
有效期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技术负责人变更为: 刘士虎。 注册资金变更为: 17160万元。 详细地址变更为: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  变更核准机关(章) 管理专用章 2024年01月29日
有效期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测绘甲级资质证书



No.006619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3)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水利行业甲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乙级；电力行业水力发电（含抽水蓄能、潮汐）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环境工程设计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110		
建立时间	2008年04月03日		
注册资本金	132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672999996A		
经济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证书编号	A144001895-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朱闻博	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燕	职称或执业资格	正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曾用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 原发证日期: 2008年03月24日		

业 务 范 围

水利行业甲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29日
No.AF 0476910

证 书 延 期	企 业 变 更 栏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详细地址变更为: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注册资金变更为: 17160万元。 *****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p>变更核准机关(章) 管理专用章 (2) 2024年01月31日</p>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01892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有效期: 至 2029年01月08日

资质等级: 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乙级
电力行业水力发电(含抽水蓄能、潮汐)乙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



请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环境工程设计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2月31日

(4)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5)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h1>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h1>	
证书编号：202319021346	
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	
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含食品）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由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07日
 202319021346	有效期至：2025年05月21日 发证机关： 
注：需要延续证书有效期的，应当在证书届满有效期3个月前提出申请，不再另行通知。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变更	

二、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勘察费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工作内容
1	2019年龙岗河流域（龙岗片区）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勘察设计（增补）	合同价： 13750.416 其中勘察费： 4583.472	2019.2.15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编制(包括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管线迁改、交通疏解等专项设计)， 全阶段物探、勘察和测量工作，设代服务等相关勘察设计工作。
2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勘察设计）	合同额 14846.9464， 其中勘察费 4262.7376	2020.1.2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编制(包括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管线迁改、交通疏解等专项设计)， 全阶段物探、勘察和测量工作，设代服务等相关勘察设计工作。
3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	合同额 4620.1332， 其 中勘察费 1514.7875	2021.3.18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编制(包括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管线迁改、交通疏解等专项设计)， 全阶段物探、勘察和测量工作，设代服务等相关勘察设计工作。
4	龙华区观湖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勘察设计	合同价：2070 其中勘察费： 1035	2019.3.14	包含对观湖街道辖区范围内全部正本清源管网的 全面排查及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工作。
5	龙岗区小区供水水质提升工程-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等2个项目勘察	941.328271	2021.9.15	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范围内 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物探、工程测量 以及设计施工配合等后续服务。
6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	合同额 21215.1248，	2020.7.21	工程主要包括完成光明水质净化厂范围内厂站管网及7条茅洲河一级支流河道测

	(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 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	其中测绘与评估费 4331.6210, 勘察费 706.0924		<p>绘, 完成暗渠、暗涵、城中村排水管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测绘与评估, 搭建排水设施地理信息平台 (GIS 平台) 以及本项目勘察设计工作。</p> <p>勘察设计任务: (1)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勘察设计 (含但不限于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查、管线探测、工程测量等勘察工作及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项目实施过程中与设计相关的报批报建及行政主管部门规定完成的各专项论证、评估、评价等工作) 工作并确保相关成果文件一次性通过相关审查或审批, 以及项目施工、竣工验收和项目移交等配合工作;</p> <p>(2) 开展全阶段物探、勘察、测量和施工图设计工作, 提交经第三方审查机构审核通过的勘察设计成果文件。</p>
7	深圳湾流域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工程 (可研设计勘察 (含排查)) I 标	合同额 3265.525869, 其中 勘察费 666.671069	2024.5	<p>本项目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研究、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工程排查、BIM 模型建立及应用、提交成果。</p>
8	南山区第二阶段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 (二期) 勘察设计 (一阶段) (快速发包)	合同额 3600.3584, 其中 勘察费 562.46	2020.11.20	<p>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勘察测量、初步设计 (含调查、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中的设计服务、验收及协助竣工图编制等。</p>
9	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 [二期 (观湖龙华片区)] (勘察设计)	合同额 2182.9625, 其中 勘察费 530.1093	2022.9.27	<p>工作内容主要包括:地形测量、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物探、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 (含变更设计、施工配合、结决算配合等)、竣工图编制、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环境影响评价、涉高铁评估。</p>

1. 2019 年龙岗河流域（龙岗片区）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勘察设计（增补）
中标通知书、合同、业主证明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720180565001001

标段名称：2019年龙岗河流域（龙岗片区）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勘察设计（增补）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13750.416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8-12-27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1



查验码：7562365291086544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154-1

建设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2019年龙岗河流域（龙岗片区）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勘察设计（增补）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合同编号：KS-2019-0024-1

设计证书等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甲级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承包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年2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监制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承包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 2019 年龙岗河流域（龙岗外区）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勘察设计（增补） 任务，工程地点为 深圳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论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依据

2.1 发包人给承包人的委托书或设计中标文件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承包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广东省和深圳市、行业的相关规范、标准、强制性条文等。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中标通知书；

3.2、补充协议；

3.3、合同书；

3.4、招标文件（含补充通知、答疑澄清等）；

3.5、投标文件；

3.6、双方有关项目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3.7、项目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内容（根据行业特点填写）

工程名称：2019年龙岗河流域（龙岗片区）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勘察设计（增补）。

规模特征：2019年龙岗河流域（龙岗片区）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勘察设计增补部分总投资54.22亿元。最终以区发改局批复文件为准。

工程总投资：2019年龙岗河流域（龙岗片区）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勘察设计增补部分总投资54.22亿元。最终以区发改局批复文件为准。

工作内容：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获得专家评审通过和主管部门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查批准；2、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获得专家评审通过和主管部门对初步设计及概算的审查批准；3、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获得专家评审通过和主管部门的审查批准；4、施工图设计编制（包括管线迁改、交通疏解等专项设计），获得专家评审通过和主管部门对施工图设计的审查批准，提交经第三方审查机构审核通过的施工图成果文件；5、全阶段物探、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和测量工作，提交经第三方审查机构审核通过的勘察成果文件；6、协助开展工程及设备招标工作，编写功能性招标技术文件，提供后续招标所需的工程量和工程说明、相应的招标图纸和工程量表等；7、施工期间，派设计代表驻现场，提供变更设计等后续服务；8、协助报批报建工作，提供完整申办资料，协助办理与相关主管部门、相关单位的项目审查、审批、审计和备案等工作；9、自行收集、购买与本工程设计有关的第三方资料；10、承办各阶段设计成果评审会，并自行承担所发生的费用；11、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设计规程规范的要求完成应由勘察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

招标规模以区治水提质办下达的任务书为准，且最终勘察设计任务如需调整由区治水提质办将调整任务书报区政府审定后重新下达。

第五条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备注
1	相关文件	\	按需协调	

第六条 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6.1 最晚不迟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施工图设计。

6.2 承包人在收到任务清单后，应在 5 个日历天内制定出工作大纲和工作计划，提交给发包人审核，严格按照经发包人确认后的工作计划开展设计和勘察工作。

6.3 承包人应对方案进行经济技术比选，若承包人所提交成果没有进行比选的，或发包人认为比选不充分的，设计人员应在 3 个日历天内完善比选。

6.4 承包人应在发包人及相关审批部门所开展的（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人员技术把关、相关部门意见、方案研讨会、专家审查、施工图审查等）技术审查相关工作后 3 个日历天内，根据所提意见将设计成果修改完善。

6.5 若承包人未能按上述工期要求（时限要求）完成相关工作，且非其它因素导致，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按照项目概算批复中设计费的千分之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 费用

7.1 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壹亿叁仟柒佰伍拾万肆仟壹佰陆拾元整**（¥13750.416 万元），最终结算价以政府规定的审计程序审定为准。合同暂定价已按投标下浮率 15% 下浮，根据招标文件的相关计费说明计算：设计费下浮后暂定 9166.944 万元，勘察费下浮后暂定 4583.472 万元。

为了确保流域系统治理、全面消除黑臭的目标，本次承包人必须服从 2019 年龙岗河流域（龙岗片区）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勘察设计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的统筹管理，本次承包人需向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本次合同价 3% 的管理费。管理费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下浮率中综合考虑，发包人不另行支付该项费用。中标后由发包人、承包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三方协议。

收费依据和计算方法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国家和地方没有规定的，由双方商定。

7.2 结算时，可研编制费参照国家计划委员会颁发计价格（1999）1283 号文《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及粤价（2000）8 号文

(本页无正文)

发 包 人 :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盖章)	承 包 人 :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	深圳市龙岗区	地 址 :	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号洪涛大厦 12 楼
邮 政 编 码 :	518172	邮 政 编 码 :	518001
电 话 :	_____	电 话 :	0755-25468621
传 真 :	_____	传 真 :	0755-25890439
银行开户名:	_____	银行开户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开 户 银 行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彩田支行
银 行 账 号 :	_____	银 行 账 号 :	1813014140000398

合同签订时间: 2019年 2月 15日

业绩证明

工程名称	2019年龙岗河流域(龙岗片区)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勘察设计(增补)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盖章)
承包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合同金额	合同额 13750.416 万元，其中设计费 9166.944 万元，勘察费 4583.74 万元
委托合同签订时间	2019年02月15日
工作内容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编制(包括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管线迁改、交通疏解等专项设计)，全阶段物探、勘察和测量工作，设代服务等相关勘察设计工作。
项目概况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干支管网完善工程、存量管网修复工程、调蓄池及附属设施、正本清源工程、雨污分流工程、水质监测监控系统工程、补水工程、水体治理工程、燃气专项工程已经配套的管线迁改及保护工程、交通疏解和水土保持工程等。工程旨在消减雨季入河污染负荷、提高河道水质保证率，从而消除黑臭水体，实现考核断面基本稳定达标。 工程总投资约为 54.22 亿元。
项目服务人员	设计负责人：王健、郑政、林潮 勘察负责人：裴洪军

2.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勘察设计）中标通知书、合同、业主证明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720190144001001

标段名称：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我方的投标报价为相对招标估价下浮12%，即合同暂定价为 14846.9464 万元。

中标工期：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和招标人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9-11-2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12-05



合同编号（委托人）：_____

合同编号（受托人）：KS-2020-0001

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勘察设计）

委托人（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受托人（受托人）：（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0年1月2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受托人（全称）：（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以下简称“一阶段项目”）及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以下简称“二阶段项目”）2 个项目勘察设计 1 标（龙岗河流域勘察设计）工程勘察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 个项目勘察设计 1 标（龙岗河流域勘察设计）

2. 工程地点：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见合同附件。

3. 工程内容及规模：见合同附件。

4. 工程投资估算：59.7447 亿元。

5.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技术标准

合同约定的服务范围及内容应严格执行工程的现行有效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标准，以及相应的规范、规程、强制性条文及项目相关要求（协议书附件）、发包人组织编制的技术指引文件

三、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顺序

本工程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顺序如下：

- (1) 协议书及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或相关委托性文件（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招标文件
- (5) 委托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委托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四、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

受托人主要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 负责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 个项目龙岗河流域范围内项目建议书编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勘察设计（含但不限于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管线探测、工程测量等勘察工作及管线迁改设计、方案设计（如需）、初步设计与概算编制（如需）、施工图设计等设计工作）工作并确保相关成果文件一次性通过相关审查或审批；

2. 负责牵头汇编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 个项目建议书编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初步设计与概算（如需）及装订工作；

3. 负责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

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 个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如需）、环境影响评价（如需）、地质灾害评估（如需）、防洪影响评价（如需）、涉地铁工程安全评估（如需）、涉高速公路工程安全评估（如需）等其他服务工作并确保相关成果文件一次性通过审查或者审批；

4. 负责统筹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 个项目设计技术标准，编制设计指引；

5. 配合委托人编制施工图预算、核对施工图预算工程量、核对结算工程量、协同委托人、监理单位复核项目竣工图；

6. 负责施工期间设计交底、变更设计及派驻设计代表驻现场提供相关设计服务等后续工作；

7. 协助办理相关审批申报工作，协助委托人召开评审会、论证会、研讨会等各种会议；

8. 自行收集、购买与本工程设计有关的第三方资料；

9. 承办各阶段成果评审会，并自行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10. 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设计规程规范的要求完成应由受托人完成的工作。

11. 委托人要求受托人完成的 2020 年治水提质考核相关工作。

12. 合同规定的其他受托人服务内容及委托人要求完成的与设计相关的其他咨询服务工作。

五、服务期限及节点工期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成竣工验收。一阶段项目龙岗河流域项目建议书提交时间为____、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提交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25 日、初步设计及概算提交时间为____、施工图设计提交时间为____、初勘提交时间为____、详勘提交时间为____、测量、物勘等其他成果资料提交时间为____、一阶段项目

关评审。(7) 提交成果文件包括电子文件 1 份 (不得加密), 设计图纸为 CAD 格式和 PDF 格式各一份 (不得加密), 其中项目建议书与修编、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与修编、初步设计及概算与修编、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如有)、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如有)、地质灾害评估 (如有)、防洪影响评价 (如有)、涉地铁工程安全评估 (如有)、涉高速公路安全评估 (如有)、初勘报告各一式 8 份, 详勘报告、其他勘察成果及施工图纸 12 份。(8) 成果文件应符合国家法律、技术标准的强制性规定及合同要求。(9) 成果文件依据应完整、准确、可靠, 论证充分, 计算成果可靠, 并能够实施。(10) 成果文件深度应满足本合同相应服务阶段的规定要求, 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有效的相关规定。(11) 成果文件必须保证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等方面的要求, 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成果文件中提出保障施工作业人员安全和预防生产安全事故的措施建议。(12) 勘察、设计成果文件应根据法律、技术标准要求, 保证工程的合理使用寿命年限, 并应在勘察、设计成果文件中注明相应的合理使用寿命年限。(13) 成果文件均须提交委托方审核, 委托方应在 15 日内完成审核。委托方不同意的, 应以书面或其他形式通知受托方, 并说明不符合要求的具体内容, 受托方应根据委托方的要求, 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报送委托方审查。(14) 成果文件需要政府有关部门审查或批准的, 受托方应承担起委托方要求的各项政府报批工作, 受托方各方应给予配合。受托方各方应按合同要求向委托方提交勘察、设计成果文件, 并参加审查会议, 向审查者介绍、解答、解释其成果文件, 提供有关补充资料。审查会议结束, 受托方应按照审查会议批准的文件和纪要, 并依据合同约定及相关技术标准, 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15) 因受托方原因造成勘察、设计成果文件不合格致使审查无法通过的, 受托方采取补救措施, 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16) 受托方应对提交的成果文件负责, 成果文件的审查, 不减轻或免除受托方依据法律应当承担的责任。(17) 其他合同条款约定的成果文件要求。

七、合同费用

合同总价款暂定为人民币 (大写) 壹亿肆仟捌佰肆拾陆万玖仟肆佰陆拾肆

元整（小写：14846.9464万元），合同暂定价已按中标下浮率（12%）下浮，其中：该合同总价款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及应缴纳的各种税费、保险费及其他费用以及一切明示和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

以上合同暂定价其中包含：2020 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龙岗河流域项目建议书编制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贰仟肆佰柒拾贰元整（小写：36.2472万元），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拾贰万肆仟玖佰肆拾肆元整（小写：72.4944万元），勘察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万零肆仟零玖拾陆元整（小写：1800.4096万元），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万零捌仟壹佰玖拾贰元整（小写：3600.8192万元），2020 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费暂定（大写）叁佰伍拾伍万陆仟陆佰零捌元整（小写：355.6608万元），环境影响评价费暂定（大写）肆拾万零捌仟捌佰肆拾捌元整（小写：40.8848万元），地质灾害安全评估费暂定（大写）捌拾捌万元整（小写：88万元），防洪影响评价费暂定（大写）伍拾贰万捌仟元整（小写：52.8万元）、涉地铁安全评估费暂定（大写）壹佰零伍万陆仟元整（小写：105.6万元），涉高速公路安全评估费暂定（大写）伍拾贰万捌仟元整（小写：52.8万元），2020 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龙岗河流域项目建议书编制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拾玖万伍仟柒佰零肆元整（小写：49.5704万元），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玖拾玖万壹仟肆佰零捌元整（小写：99.1408万元），勘察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陆拾贰万叁仟贰佰捌拾元整（小写：2462.328万元），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玖佰贰拾肆万陆仟伍佰陆拾元整（小写：4924.656万元），2020 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费暂定（大写）肆佰捌拾陆万肆仟贰佰元整（小写：486.42万元），环境影响评价费暂定（大写）伍拾伍万玖仟壹佰伍拾

贰元整（小写：55.9152 万元），地质灾害安全评估费暂定（大写）壹佰柒拾陆万元整（小写：176 万元），防洪影响评价费暂定（大写）壹佰贰拾叁万贰仟元整（小写：123.2 万元）、涉地铁安全评估费暂定（大写）贰佰壹拾壹万贰仟元整（小写：211.2 万元），涉高速公路安全评估费暂定（大写）伍拾贰万捌仟元整（小写：52.8 万元）。

各项费用按以下原则结算：项目建议书编制费、工程可行性研究编制费、环境影响评价编制费参照国家计划委员会颁发计价【1999】1283 号文《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及粤价【2000】8 号文《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算并按中标下浮率（12%）下浮后计取（环境影响评价编制费水利部分行业调整系数取 1.1，市政部分行业调整系数取 1.0，环境敏感程度系数取 0.8）；勘察费、设计费参照计价格【2002】10 号文《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算并按中标下浮率（12%）下浮后计取（设计费复杂调整系数取 1.0，水利部分设计专业调整系数取 0.8，市政部分设计专业调整系数取 1.0，附加调整系数为 1.0）；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参照《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发布我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与系列定额的通知》（粤水建管〔2017〕37 号）并按中标单位所报下浮率（12%）下浮后计取；地质灾害评估费参照广东省地质灾害防治协会发布的《广东省地质灾害防治系列行业收费指导价格》（粤地协字【2014】15 号）并按中标单位所报下浮率（12%）下浮后计取（工程类别调整系数 K1 取 0.7，工程规模调整系数 K2 根据项目实际管线评估长度计取，地区调整系数 K3 取 1.0）；防洪影响评价费、涉地铁安全评估费用、涉高速公路安全评估费用标准参考 1999 年 9 月 10 日国家计委制定的《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计价格〔1999〕1283 号）中附件三提出的工程咨询人员工日费用标准，初级专业技术职称咨询人员 300 元/工日，中级专业技术职称咨询人员 700 元/工日，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咨询人员 900 元/工日，高级专家 1100 元/工日，并按本项目造价咨询单位及业主核定的工日进行计算并按中标下浮率（12%）下浮后计取。以上费用计算过程如涉及总投资金额或建安费金

二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二十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十 份，受托人各方执 六 份。

委 托 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盖章)

受 托 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牵头单位)(盖章)

法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镇口江口

(签字或盖章)

法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何明

(签字或盖章)

开 户 银 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银 行 账 号：79210155200000039

受 托 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盖章)

法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李彦

(签字或盖章)

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1月2日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招标人名称）：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李彦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鲁华新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 号洪涛大厦 12 楼 邮编：518008

联系电话：0755-82346961 传真：0755-25890439

分工内容：承担本项目招标范围内与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相关的全部设计及相关工作；承担本项目招标范围内全部勘察及相关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李彦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鲁华新

单位地址：成都市金牛区星辉中路 11 号 邮编：610081

联系电话：028-83311147 传真：028-83311147

分工内容：承担本项目招标范围内与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相关的全部设计及相关工作。

签订日期：2019 年 11 月 25 日

（备注：联合体投标的，应当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明确各自分工（联合体成员各方承担各自相应资质的全部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所需的相应资质条件和能力，联合体成员各方须具备本项目要求的至少一项资质且同一资质工程不允许多家联合体成员单位承接。）

业绩证明

工程名称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勘察设计）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盖章）
承包人	（牵头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合同金额	本项目合同金额14846.9464万元，其中勘察费4262.7376万元。
委托合同签订时间	2020年01月02日
工作内容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编制（包括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管线迁改、交通疏解等专项设计），全阶段物探、勘察和测量工作，设代服务等相关勘察设计工作。
项目概况	<p>本项目一阶段工程分为“三大流域、四个方面”进行项目梳理。其中三大流域是指龙岗区辖区可按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龙岗河流域划分成三个排水相对独立的片区开展治理，四个方面是指：一、河道水质提升；二、污水厂网提质增效；三、通沟底泥处置厂建设；四、碧道建设。二阶段工程分为“三大流域、两个方面”进行项目梳理。其中三大流域是指龙岗区辖区可按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龙岗河流域划分成三个排水相对独立的片区开展治理，两个方面：一、河道水质提升；二、污水厂网提质增效。</p> <p>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市政给排水管网工程部分设计，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水利部分设计及全部勘察工作。</p> <p>工程总投资约为59.7447亿元。</p>
项目服务人员	设计负责人：王健、郑政、林潮 勘察负责人：裴洪军

3.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中标通知书、合同、业主证明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1-440307-04-01-409649001001

标段名称：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4620.133200万元，下浮率10.5%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2-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中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2-20



查验码：451344622919192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合同编号（委托人）：_____

合同编号（受托人）：_____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
程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受托人：（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1年3月18日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受托人(全称): (联合体牵头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遵循公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勘察设计 1 标 (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 工程勘察设计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 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勘察设计 1 标 (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

2. 工程地点: 龙岗区龙岗河流域。

3. 工程目标为:

- (1) 全区河道名录内河流考核断面稳定达到 V 类及以上, 全面实现长制久清。
- (2) 雨天溢流污染得到有效控制, 实现小雨无溢流, 中雨雨后 2 天、大雨及以上 3 天河流水质达标。
- (3) 根据“一厂一策”采取工程措施, 提升进水 BOD 浓度, 协同管理、执法等措施, 各厂进水 BOD 浓度达到 100 mg/L 以上。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5) 投标人要求的技术标准；

(7) 委托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四、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

受托人主要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1. 负责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的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勘察设计（含但不限于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查、管线探测、工程测量等勘察工作及管线迁改设计、方案设计（如需）、初步设计与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等设计工作）工作并确保相关成果文件一次性通过相关审查或审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2. 负责汇编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包括水污染治理部分、内涝整治部分、碧道建设部分。

3. 负责统筹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设计技术标准，编制设计指引；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4. 协助委托人编制施工图预算、核对施工图预算工程量（如需）及核对结算工程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量（如需时向委托人、监理单位复核项目竣工图；

5. 负责施工期间设计交底、变更设计及按委托人要求派驻满足施工需要的设计代表驻现场提供相关设计服务等后续工作；

6. 协助办理相关审批申报工作，协助委托人召开评审会、论证会、研讨会等各种会议；

7. 自行收集、购买与本工程勘察设计有关的第三方资料；

8. 承办各阶段成果评审会，并自行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9. 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设计规程规范的要求完成应由受托人完成的工作。

10. 委托人要求受托人完成的 2021 年水污染治理考核相关工作。

11. 委托人要求受托人完成的因项目推进需要而要求受托人补充编制的说明、汇报材料、计算书、表格等内容。

12. 对设计方案进行经济性、技术性对比论证分析（如需）。

13. 合同规定的其他受托人服务内容及委托人要求完成的与设计相关的其他咨询服务工作。

五、服务期限及节点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提交所有的合格报告并完成所有服务内容。不晚于 2021 年 3 月 20 日前完成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按考核任务和委托人要求规定的时间完成。

成果文件提交相关要求

合要求的具体内容。受托方应根据委托方的要求，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报送委托方审查。(14) 成果文件需要政府有关部门审查或批准的，受托方应承担起委托方要求的各项政府报批工作，受托方各方应给予配合。受托方各方应按合同要求向委托方提交勘察、设计成果文件，并参加审查会议，向审查者介绍、解答、解释其成果文件，提供有关补充资料。审查会议结束，受托方应按照审查会议批准的文件和纪要，并依据合同约定及相关技术标准，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15) 因受托方原因造成勘察、设计成果文件不合格致使审查无法通过的，受托方采取补救措施，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16) 委托方的设计成果需满足招标文件或本合同中要求的工程目标，并确保在实施后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考核目标。(17) 受托方应对提交的成果文件负责，成果文件的审查，不减轻或免除受托方依据法律应当承担的责任。(18) 其他合同条款约定的成果文件要求。

合同总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陆佰贰拾万壹仟叁佰叁拾贰元整（小写：4620.1332 万元），合同暂定价已按中标下浮率（10.5%）下浮，其中：该合同总价款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及应缴纳的各种税费、保险费及其他费用以及一切明示和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

以上合同暂定价包含：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拾伍万柒仟零捌拾元伍角（小写：75.70805 万元），勘察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壹拾肆万柒仟捌佰柒拾伍元整（小写：1514.7875 万元），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零贰拾玖万陆仟叁佰柒拾陆元伍角（小写：3029.63765 万元）。其中，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以本标段建安费为计算基数，相关系数暂取值如下：

十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大厦 签订。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二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二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二十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拾 份，受托人各方执 陆 份。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盖章)

受托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合同专用章)(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王宁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李昕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银行账号：7921015520000000391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受 托 人



法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李 芳

(签 字 或 盖 章)

合 同 签 订 时 间: 2021 年 3 月 18 日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合同编号: KS-2021-0034-01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勘察
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

之联合体合作协议书

项目名称: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
流域水务工程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
治部分）

项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甲方（联合体牵头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联合体成员方）: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 _____

签约地点: 深圳市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联合体合作协议书

鉴于，甲、乙两方组成联合体（以下称“联合体”），共同参与【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工作。本项目中标后，为保障能够顺利实施，现就联合体各方的工作分工、收益分配及责任承担等相关事项达成如下合作协议，以资共同信守。

第1条 联合体的组成

1.1 联合体各方

联合体牵头方（甲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方（乙方）：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2 联合体各方一致同意出于共同利益，在签订本合作协议的基础上，通过组建非法人性质的联合体参与项目的投标和组织项目的实施。

1.3 联合体本身不进行登记和注册，各方各自办理公司的登记和注册手续，联合体仅以本项目投标和实施为单一目的。

1.4 各方应各自单独为一个独立实体，并确认本协议不以任何方式使各方视为一个法人或非法人主体，并且没有任何理由认为本协议将使各方构成或被认为构成任何永久性联合体。

1.5 如果联合体的投标被业主接受，各方将以联合体的名义共同与业主签订【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

第2条 合作范围和工作范围

2.1 联合体各方将仅针对本项目向业主联合投标。

2.2 各方将在排他性的基础上进行合作，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地单独或其他第三方合作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或实施。

2.3 联合体牵头方（甲方）的工作范围

2.3.1 项目招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方负责协调组织投标工作。除贵提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供与投标文件组成有关的资料 and 文件，牵头联合体成员编制投标文件；负责缴纳投标保证金；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完成联合体牵头方在项目招标投标阶段的其他工作。投标文件中资料的真实性由具体编制该部分投标文件的联合体成员负全部责任。

2.3.2 项目中标后：负责横岭厂片区分析工作；负责横岭厂片区的全部子项、所有内涝、截洪沟及乐园路管网完善工程的设计、施工配合工作；相关设计工作按项目总投资 80%计，当相关工作比例与合同不符时，应由联合体共同商讨调整部分工作范围；负责在收到项目款时，按相关约定及时向联合体成员支付；负责项目的相应协调工作；协助业主和联合体成员办理建设项目相关手续。勘察、设计等工作的安全生产、质量、进度等由具体负责相应工作范围的联合体方负全部责任。

其他：无

联合体成员方的工作范围

2.4.1 联合体成员方（乙方）的工作范围：负责横岗厂片区分析工作；负责横岗厂片区除内涝、截洪沟、乐园路管网完善外的正本清源查漏补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总口点截污整改、暗涵整治工程的设计、施工配合工作；相关设计工作按项目总投资 20%计，当横岗厂片区相关工作超过 20%时，应由联合体共同商讨调整部分工作范围；负责项目的相应协调工作；协助联合体牵头单位办理建设项目相关手续；配合联合体牵头单位按牵头单位相关要求完成相应的质量成果文件。勘察、设计等工作的安全生产、质量、进度等由具体负责相应工作范围的联合体方负全部责任。

2.4.2 无。

第 3 条 联合体各方的责任与义务

3.1 联合体牵头方（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遵守法律法规，并保证联合体其他方免于承担因联合体牵头方违反法律法规或主合同约定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一

转

0.26



0.26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3.1.2 代表联合体处理与业主之间的所有往来信函，接收全部指示和指令，并由联合体牵头方传达给联合体成员相关指示和指令。

3.1.3 承担联合体内部的沟通协调工作，定期召开协调工作会议，协调处理投标报价阶段和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有关事宜。

3.1.4 负责按约定的时间和比例向联合体成员支付项目款。

3.1.5 协助联合体各方开展相关外部协调工作。

3.2 联合体成员责任与义务

3.2.1 遵守法律法规，并保证联合体其他方免于承担因其自身违反法律法规或主合同约定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3.2.2 服从联合体牵头方统一协调和为保障合同履行而进行的调配。

3.2.3 以联合体的信誉和利益为先，根据主合同及本协议约定完成联合体成员约定范围内的工作。

3.2.4 业主直接向联合体成员发出的任何指示、指令或信函，联合体成员应立即通知联合体牵头方。联合体对业主发出的任何请示和信函等均由联合体牵头方发出，否则视为无效。

3.2.5 根据业主及联合体牵头方的要求及时报告所承担项目任务的进展和实施情况。

3.2.6 联合体成员共同负责本项目的回款工作。

3.2.7 联合体成员对各自承担范围内的工作独立承担责任。

第4条 联合体产值分配

4.1 根据主合同约定，联合体各方项目设计费收款总额为 4620.1332 万元（此为暂定价，最终以结算为准），由联合体牵头方统一收取，并按如下比例向联合体各方支付：

4.1.1 联合体牵头方（甲方）产值包括：

(1) 勘察费：约 1514.7875 万元，占联合体收费中勘察费总额的 100.0%；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2) 设计费：约 2484.2766 万元，占联合体收费中设计费总额的 80.0%；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3) 管理费：约 124.2138 万元，占联合体收费中成员方设计费总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本页是《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
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项目之联合体合作协议
书》之签署页，本页无正文）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日期：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业绩证明

工程名称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盖章）
承包人	（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合同金额	本项目合同金额4620.1332万元，其中设计费3029.63765万元，勘察费1514.7875万元，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75.70805万元。
委托合同签订时间	2021年03月18日
工作内容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编制（包括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管线迁改、交通疏解等专项设计），全阶段物探、勘察和测量工作，设代服务等相关勘察设计工作。
项目概况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源头类排水管网提升工程、市政类排水管网提升工程、生态补水工程、截洪沟及其他工程、管道迁改及保护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等。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招标范围内与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相关的全部设计及相关工作，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招标范围内与水利行业（城市防洪）专业相关的全部设计及相关工作；同时承担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勘察及相关工作。 工程总投资约为18.5304亿元。
项目服务人员	设计负责人：王健、郑政、林潮 勘察负责人：裴洪军

4. 龙华区观湖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勘察设计中标通知书及合同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1804560001001

标段名称：龙华区观湖街道小微黑臭水体治理及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治水提质办公室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2417.4万元。

中标工期：详见招标文件。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8-11-2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1-16



查验码：7827340515403351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合同编号：深龙华环水合字（2019）18号

KS-2019-0019

龙华区观湖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 勘察设计合同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治水提质办公室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原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龙华区观湖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签署日期：2019年3月14日



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方委托乙方完成龙华区观湖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勘察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均应诚实信用地遵守并履行以下条款：

第一条 工作内容

龙华区观湖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以下称本项目）勘察设计工作内容包含对观湖街道辖区范围内全部正本清源管网的全面排查及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工作。全部设计工作分三个阶段完成，各阶段具体划分为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程勘察测量与相应阶段同步进行）、施工配合及后续服务。

乙方应完成所委托阶段的全部工作，并承担深化设计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若有本条约定工程设计范围与内容以外的新增工程设计，双方可协商解决。

各阶段工作内容如下列各分项所列，工作内容有删减或补充，甲乙双方在补充协议合同另行约定。

1.1 设计工作内容

1.1.1 初步设计

(1) 工作内容

本阶段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①根据批准的设计方案完成全套初步设计文件。
- ②初步设计文件完成后，送甲方审查认可，并协助甲方按规定报政府主管部门审查。

(2) 本阶段完成标志

提交的初步设计文件取得发改部门的概算批复，并按本合同“第四条工作成果”规定提供初步设计成果后，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1.1.2 施工图设计

(1) 工作内容

- ①根据批准后的初步设计完成全套施工图设计，提供设备和材料清单。
- ②根据批复的项目总概算来控制施工图设计，如造价咨询公司编制的施工图预算（在编制时乙方予以配合）超过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乙方应无条件调整设

计，确保施工图预算不超过批复的项目总概算。

③ 施工图设计文件完成后，送甲方委托的专业审查机构审查认可，并协助甲方按规定报政府或行政主管部门审查。

(2) 本阶段完成标志

提交的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施工图审查，视为施工图编制工作完成。

1.1.3 施工配合

(1) 工作内容

① 在施工招标、设备和材料采购等工作过程中，乙方须提供所需的技术要求，按要求参加工程招标、答疑和技术谈判等工作，及时解决设备订货和材料采购等工作过程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② 工程开工后，乙方应组成现场服务组负责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验收全过程中的技术配合工作，确保设计人员服务，务必定期参加工地例会，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工作：

- A. 负责施工图交底；参加图纸会审；提供所需的材料样板；
- B. 协调解决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的问题并参与施工方案的审查。对施工现场遇到的技术问题提供多方案经济、技术比选。
- C. 审查材料样板和现场施工样板。
- D. 负责施工现场指导，并从设计角度进行施工监督。
- E. 负责处理现场设计变更，及时提供设计变更文件。
- F. 协助施工单位完成竣工验收资料的整理工作。
- G. 参加隐蔽工程验收和竣工验收。
- H. 参加工程质量事故调查，提出技术处理方案。
- I. 对施工单位提交的深化设计（加工制作详图）进行复核和确认。

(2) 本阶段完成标志

本项目竣工，且验收通过，并按本合同“第四条工作成果”规定提供施工配合阶段要求的成果文件后，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1.1.4 协助施工单位完成竣工图编制

1.1.5 其他工作

若有上述各阶段工作内容之外的其他工作，甲乙双方在合同第“第二条 工

作范围”条款中约定工作内容及相关的完成标志。

1.2 前期服务管理工作：

(1) 相关案例信息收集、调研及考察支持，协助甲方进行本项目相关背景技术资料的梳理与汇总；

(2) 督促地灾评估、管线迁改设计等单位提交工作计划，汇总编制项目前期服务工作计划，并提交甲方审批（正本清源项目无需办理环评、水保审批，在正本清源的合同中无环评、水保编制相关内容）；

(3) 督促地灾评估、管线迁改设计（行业部门委托）单位按期、保质的完成相关成果，并进行技术审核、与方案设计对接及办理相关报批手续；

(4) 按要求组织项目例会，会议后形成会议纪要，并在会议纪要上会签，按会议纪要要求督促成员单位成果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

(5) 审核地灾评估、管线迁改设计单位合同支付款，并提交甲方审核。

(6) 协助甲方制定本项目工作质量目标、进度控制计划，审核成员单位提出的本项目工作管理制度，检查各成员单位的工作进度；

(7) 审核联合体成员单位及分包单位的付款申请并提交甲方，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程序对应支付给联合体成员单位及分包单位。

(8) 协助甲方主持召开设计专题评审会、论证会、专家研讨会。如有需要，由乙方协助联系专业会务公司完成各项会议进程。对于与本项目相关的案例调研与考察，乙方负责制定考察计划、准备考察资料、安排考察的具体行程。所产生的会务费用由乙方支付。

(9) 依据《联合体协议书》乙方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与联合体成员单位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1.3 勘察工作内容

1.3.1 地形测量

测量、收集建设区及周边平面和高程控制点资料，测绘制作反映项目用地及周边现状地形、地物、标高的地形图（含建筑的结构、层数、位置），测量施工图设计需要的中线定测及纵横断面测量，完成设计工作需要的其它配合测量工作（线路交叉的桥涵现况、高压线线高、高架桥梁底高程测量）。

1.3.2 地下管线探测

调查设计工作需要的工程场区范围内排水管线及局部综合地下管线的位置、埋深、尺寸、材质等属性，绘制综合地下管线成果图和地下管线成果表。

1.3.3 岩土工程勘察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其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查明建设范围内岩土层类型、深度、分布、工程特性，分析和评价地基的稳定性、均匀性和承载力。

(2) 对需要进行沉降计算的构筑物，提供地基变形计算参数，预测构筑物的变形特征。

(3) 查明地下水埋藏条件，提供地下水位及其变化幅度。

(4) 判定水对建筑材料的腐蚀性。

1.3.4 施工配合

配合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勘察，解决与施工有关的岩土工程问题，并提出相应的勘察资料。

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论证会，及其它相关施工、审查配合工作。

工程勘察工作范围与技术要求详见勘察任务书。

1.3.5 按要求参加项目例会并在会议纪要上会签，按会议纪要要求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

1.3.6 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勘察工作。

第二条 工作范围

2.1 空间范围

本工程是龙华区观湖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勘察设计）工程，位于龙华观湖街道。

2.2 专业范围

本合同委托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专业：

排水工程、结构工程、道路工程、河道治理等。

除上述三类常规市政专业外，设计范围还包括：场地平整（土石方，防护）、基坑支护工程、地基处理、边坡治理、交通疏解及管线迁移。本条款规定的内容若需调整，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本合同委托勘察工作包含正常服务及附加服务。

(1) 正常工作范围

■ 地形测量

■ 地下管线探测

■ 岩土工程勘察

■ 施工配合

(2) 附加服务范围

本合同未列明的与本咨询项目相关联的服务内容以及通过双方的书面协议

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方所有。

第五条 工作周期

1、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分批进行，2019年2月28日前完成第一批次初步设计报批，2019年3月31日前完成50%施工图编制工作，2019年4月30日前完成80%施工图编制工作，2019年5月31日前完成90%施工图编制工作，2019年6月30日前完成剩余所有施工图编制工作。

2、施工配合及后续服务：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第六条 合同价款

6.1 合同结算价

项目的合同价格形式为：

固定总价计费合同

双控计费合同

公式计费合同

合同暂定价：贰仟零柒拾万元整（2070.00万元）。

本项目勘察、设计费等相关前期费用按《龙华区观湖街道小观澜臭水体治理及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勘察设计》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第六条合同费用”等相关条款计取。即本项目勘察、设计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中规定的取费标准计算，合同下浮率按10%计取。

本合同暂定价仅作为预付款支付依据。合同最终价以甲方确认的决算审定价为准，且不得超过政府概算批复的相应费用。若本合同按政府审计机关要求开展结（决）算审核工作，则合同最终价以审计机关审定金额为准。如因政策变化，按新的政策执行。合同主要暂定价组成详见下表。

主要合同暂定价表

序号	项 目	暂定费用
1	设计费	1035 万元
2	勘察费用	1035 万元
3	合 计	2070 万元

6.2 支付进度

支付进度详见下表，结合合同附件《勘察、设计管理与考核办法》进行支付。

付款次序	付款基数	付款比例	付费要求及时间
预付款	合同暂定价	按合同暂定价的 5%， 103.50 万元。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完整的付款资料之日起一个月内，甲方 向乙方支付预付款，支付金额为合 同暂定价的 5%。
第一次付款	概算批复的设计 (勘察) 费×90%	支付至 30%	初步设计阶段完成，达到 1.1.1 的 约定要求，并扣除本合同第七条违 约责任约定的违约金、罚金等费 用。
第二次付款	概算批复的设计 (勘察) 费×90%	支付至 60%	施工图设计阶段完成，达到 1.1.2 的约定要求。
第三次付款	概算批复的设计 (勘察) 费×90%	支付至 80%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已完成 1.1、1.2、1.3 的约定要求。
第四次付款	甲方确认的决算 审定价×90%	一次性支付余款，欠款 期间不计算利息。	完成决算并经甲方确认后，乙方提 出付款申请，甲方收到付款申请后 1 个月内办理支付手续。如依据相 关政策本项目不再进行审计，按新 政策执行。

6.3 因乙方违反总承包合同“第七条违约责任”所发生的违约金，在合同金
额中扣除。

6.4 支付方式

甲方按有关条款规定，在收到乙方申请付款的报告及等额发票后，1 个月内
完成向相关部门申请付款手续，向乙方支付，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除各方另行达成补充协议外，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价款均通过本合同中指定
的乙方银行账户进行支付。乙方的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彩田支行

账号：1813014140000398

6.5 因相关部门审批造成迟延付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不得要求甲方
承担违约责任，应继续履行合同。因乙方未能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相应付款凭证
和付款所需材料导致的付款迟延，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第七条 违约责任

(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治水提质办公室
(盖章)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 号洪涛大厦 12 楼

电话：

电话：0755-83072201

传真：

传真：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the Shenzhen Water Planning and Design Institute Co., Ltd.

日期：2019 年 3 月 14 日

日期：2019 年 3 月 14 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5. 龙岗区小区供水水质提升工程-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等 2 个项目勘察中标通知书、合同、业主证明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720210096001001

标段名称: 龙岗区小区供水水质提升工程-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等2个项目勘察

建设单位: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941.328271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人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8-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8-3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陆锋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9-14



吴晖

查验码: 953580998013949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KJ-2021-0074

深水合字 2021 年第 1724 号

工程勘察合同

项目名称：龙岗区小区供水水质提升工程—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等 2 个项目勘察

委托人：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龙岗区小区供水水质提升工程一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等 2 个项目 工程勘察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龙岗区小区供水水质提升工程一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等 2 个项目 勘察

2. 工程地点：龙岗区。

3. 工程目标为：∕

4. 工程内容及规模：勘察工作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范围内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物探、工程测量以及设计施工配合等后续服务，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勘察规程规范的要求，提交报政府相关部门审核通过及备案的勘察成果。本项目勘察工程内容以设计院提出的勘察任务书并取得招标人同意为准。

5. 工程投资匡算：龙岗区小区供水水质提升工程一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项目总投资约 4.68 亿元；龙岗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20 年）一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项目总投资约 10.4 亿元。

6. 资金来源：100% 政府投资。

7. 受托人项目负责人：裴洪军。

二、技术标准

合同约定的服务范围及内容应严格执行工程的现行有效的国家

受托人应按合同要求向委托人提交勘察成果文件，并参加审查会议，向审查者介绍、解答、解释其成果文件，提供有关补充资料。审查会议结束，受托人应按照审查会议批准的文件和纪要，并依据合同约定及相关技术标准，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12) 因受托人原因造成勘察成果文件不合格致使审查无法通过的，受托人采取补救措施，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13) 受托人应对提交的成果文件负责，成果文件的审查，不减轻或免除受托人依据法律应当承担的责任。(14) 其他合同条款约定的成果文件要求。

七、合同费用

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玖佰肆拾壹万叁仟贰佰捌拾贰元柒角壹分（小写：9413282.71元），合同暂定价已按下浮率（10.6%）下浮，其中：该合同暂定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及应缴纳的各种税费、保险费及其他费用以及一切明示和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

合同价为暂定价，由基本酬金和绩效酬金组成。结算时，基本酬金=勘察费结算价×90%；绩效酬金=勘察费结算价×10%，各项目的勘察费结算价最终以委托人审核确认的实际完成的实物工程量及相应成果作为结算依据，参照计价格（2002）10号文《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按实计算，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各项目的勘察费最高不超过概算批复单列的勘察费，如下浮前的费用超过概算批复单列的勘察费，则以概算批复单列的勘察费为基准，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如概算批复没有单列相应费用，则以上述计价文件规定的计费方法计算后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最终费用以政府规定的审定程序审定为准。

八、合同支付

业主证明

合同名称	龙岗区小区供水水质提升工程—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等2个项目勘察	
发包单位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单位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吴以添 联系电话：13823307325	
承接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作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范围内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物探、工程测量以及设计施工配合等后续服务。	
项目概况	本项目属于政府投资的专项市政给水管网工程。龙岗区小区供水水质提升工程—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项目总投资约4.68亿元；龙岗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20年）—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项目总投资约10.4亿元。	
投资规模/ 合同金额	150800 万元/ 941.328271 万元	
项目服务人员	项目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裴洪军
	主要技术人员	杨世平、周树、刘士虎、曾魁、熊寻安、刘小玲、曹梦成、何辉、尉巍、蒙韵、张柯、肖佳军、孙瑶、杨正平、袁军

2022年7月

6.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
设计合同、中标通知书、业主证明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720200001001001

标段名称：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标价：本次招标项目采用暂定总价合同，根据招标文件的招标范围，我方的投标报价为相对招标估价23704.0500万元上浮10.50%，即合同暂定价为21215.1248万元 其中（测绘与评估部分（不含管道清淤）4331.6210万元，勘察部分706.0924万元；设计部分2353.6263万元；测绘与评估阶段管道清淤部分13823.7852万元）。本合同暂定价仅作为中间支付的依据。

中标工期：期限为：提交所有的合格报告并完成所有服务内容。本工程分为两个阶段，部分节点工期如下：本工程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2020年4月15日前完成严重影响河道水质和存在重大隐患缺陷的管网测绘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玉塘街道、凤凰街道片区范围内测绘与评估及清淤工作）；具体范围由招标人结合上级考核任务调整，2020年5月15日前完成上述部分可研、勘察、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任务。第二阶段需在2020年9月30日前提交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的剩余全部测绘评估成果和管道清淤工作。2020年11月30日前完成全部勘察设计任务。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1-0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加 阿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2-24

查验码：365111877959117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深水合字 2020 年第 1202 号

合同编号: _____

SWJ20200713
KS-2020-0036

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 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

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0年7月21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详见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项目建议书

二、法律法规、技术标准

1. 适用法律法规

需要明示的规范性文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24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污染防治法》，2008年2月28日；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年7月2日；
- (4) 《城市污水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建城[2000]124号）；
- (5)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技术政策》（建科[2006]100号）；
- (6) 《关于推进城市污水、垃圾处理产业化发展的意见》计投资[2002]1591）；
- (7)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93号）；

- (5) 委托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委托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四、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

受托人主要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主要包括完成光明水质净化厂范围内厂站管网及7条茅洲河一级支流河道测绘，完成暗渠、暗涵、城中村排水管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测绘与评估，搭建排水设施地理信息平台（GIS平台）以及本项目勘察设计工作。

1. 光明水质净化厂范围内厂站管网测绘与评估

(1) 对厂站管网淤积段采取清淤疏通措施（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共计清淤量约0.3万方；

(2) 对厂站管网开展测绘与评估工作，管网长度共计约5公里。

2. 河道测绘

对7条茅洲河一级支流（鹅颈水、玉田河、大卤水、东坑水、木墩河、楼村水、新陂头河）共38公里河道开展测绘工作及排口调查工作。

由于管道渗漏引起的塌陷事故在深圳地区越来越多，本次排查测绘对检测出错口、破损较大的管段进行空洞探测，确定空洞范围。

6. 污染源调查

对建成区农贸市场、洗车场、垃圾转运站及美食街等重点面源污染区域进行排查，检测面源污染的分布；监测及分析初期雨水污染组成、来源、负荷等，针对性分析并研究削减对策。

7. 按照《室外排水设施数据采集与建库规范》(SZDB/Z330—2018)完善排水设施地理信息(GIS)系统。

8. 勘察设计任务

(1)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勘察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查、管线探测、工程测量等勘察工作及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项目实施过程中与设计相关的报批报建及行政主管部门规定完成的各专项论证、评估、评价等工作)工作并确保相关成果文件一次性通过相关审查或审批，以及项目施工、竣工验收和项目移交等配合工作；

(2) 开展全阶段物探、勘察、测量和施工图设计工作，提交经第三方审查机构审核通过的勘察设计成果文件；

(3) 协助开展工程及设备招标工作，编写功能性招标技术文件，提供后续招标所需的工程量和工程说明、相应的招标图纸和工程量表等；

(4) 协助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水保、防洪评价、涉高涉铁评估，相应承办单位由委托人另行委托)，提供完整申办资料，协

算批复中相应的费用（若有）、审计部门或审计单位所审定的价格两者中较低值，并根据投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

若项目在未完成所有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所有服务内容时出现费用超出发改部门概算批复中相关费用的，承包单位需继续完成本次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所有服务内容，以上费用最终以政府规定的审定程序审定为准，且费用最高不超过发改部门概算批复的相关费用，如发改部门的概算批复未明确该项费用，则费用最高不超过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项目建议书中费用匡算表的相应工作费用。

3. 受托人有义务配合光明区治水提质考核相关工作；根据排查结果与评估建议进行勘察设计工作，确保 2020、2021 年治水提质考核达标，如部分节点需重新进行测绘与评估的，需无条件开展相关测绘与评估工作，不得收取任何相关费用。

4. 如需受托人参加 2020、2021 年光明区治水提质考核相关工作会议的，受托人需根据委托人要求拟派相关人员准时参加。

合同总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亿壹仟贰佰壹拾伍万壹仟贰佰肆拾捌元整（小写：21215.1248 万元）。

其中：测绘与评估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叁佰叁拾壹万陆仟贰佰壹拾元整（小写：4331.6210 万元）；

勘察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佰零陆万零玖佰贰拾肆元整（小写：706.0924 万元）；

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伍拾叁万陆仟贰佰陆拾叁

元整（小写：2353.6263 万元）；

测绘与评估阶段管道清淤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捌佰贰拾叁万柒仟捌佰伍拾贰元整（小写：13823.7852 万元）。

保险费：工程保险费由受托人购买，结算时根据相关凭证据实结算，其费率不能超过《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规定的保险费费率范围。

该合同总价款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及应缴纳的各种税费、保险费及其他费用以及一切明示和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

各项费用最终结算价以审定结果为准且不得超过概算批复中相关费。

浮动幅度值即为中标下浮率为：10.50%。

八、合同支付

1. 按《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办理费用支付，且与发改部门下达的资金计划同步，并控制在概算以内。受托人应提供请款报告与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费用的支付和结算应遵循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在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支付至本合同载明的银行账户内。

（1）前期咨询费（若有）：

前期咨询费：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审批后，支付至发改批复中该费用的80%，待结算审计后结清余款。

（2）设计费：设计单位提供占用现有基础设施情况，且工程完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周正铭

开户银行：

账号：
时间：2020年7月21日

受托人(成员单位)：(盖章)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洪涛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
深南中路支行

账号：44201531000056007375
时间：2020年7月21日



受托人(牵头单位)：(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洪涛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科技园
支行

账号：79210155200000039
时间：2020年7月21日



受托人(成员单位)：(盖章)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洪涛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天
津国际航运中心支行

账号：12001615500050100516
时间：2020年7月21日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招标人名称）：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何刚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姜维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 号浩涛大厦 12 楼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25592197 传真：0755-25890439

分工内容：承担本项目厂站管网测绘与评估、河道测绘；城中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测绘与评估、暗涵、暗渠测绘与评估、管道渗漏空洞探测评估、污染源调查、完善排水设施地理信息（GIS）系统及勘察设计任务，协调联合体内部各方关系，统筹各项工作开展。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迈尔承（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胡嘉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姜维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万德大厦 23 层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82137777 传真：0755-82137777

分工内容：承担本项目（一）提供现状排水设施基础资料：1. 工业区、城中村、小区、暗涵位置及范围；2. 工业区、城中村现状管网及暗涵 CAD 图纸。（二）配合项目开展 1. 提供现状管网运营维护情况；2. 现场作业人员管线交底；3. 现场作业区域及边界指认；4. 配合协调进场作业；5. 配合重要管线技术方案制定。（三）配合项目成果审查 1. 配合管道清淤成果现场复核；2. 配合 GIS 成果现场复核。（四）配合污染源调查。

联合体成员（盖章）：北京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何刚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何刚



仅用于招标投标使用

单位地址：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 8#楼 邮编：300461

联系电话：022-25600500 传真：022-25600524

分工内容：承担本项目厂站管网、城中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暗涵、暗渠等淤积段的清淤疏通（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工作）、配合污染源调查及配合牵头方测绘评估的外业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单位地址： / 邮编： /

联系电话： / 传真： /

分工内容： /

签订日期：2020年01月07日

（备注：联合体投标的，应当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明确各自分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业主证明

项目名称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
发包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发包单位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黄海卡 / 13760349118
承接单位	（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作内容	厂站管网测绘与评估；河道测绘；城中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测绘与评估；暗渠、暗涵测绘与评估；管道渗漏空洞探测评估；污染源调查；完善排水设施 GIS 系统；全阶段物探、勘察、测量工作；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初步设计与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等设计工作；配合光明区治水提质考核相关工作。
项目概况	本项目属于政府投资的专项市政给排水管网工程。主要包括完成光明水质净化厂范围内厂站管网及 7 条茅洲河一级支流河道测绘，完成暗渠、暗涵、城中村排水管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测绘与评估，搭建排水设施地理信息（GIS）平台以及本项目勘察设计工作。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协调联合体内部各方关系、统筹各项工作开展，负责项目前期管网测绘评估的任务梳理以及工作流程、检测标准、实施方案、管网修复标准等文件的制定，统筹联合体配合光明区开展“流域大排查”、“箱涵降水量”、“污水零直排”等治水提质考核相关工作，负责全阶段物探、勘察、测量等勘察工作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初步设计与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等设计工作。
合同金额	合同总价为 21215.1248 万元，其中测绘与评估费 4331.621 万元，勘察费 706.0924 万元，设计费 2353.6263 万元，测绘与评估阶段清淤费 13823.7852 万元。
项目负责人	王健、李柱
主要负责人	王国栋（设计负责人） 裴洪军（勘察负责人）

7. 深圳湾流域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工程（可研设计勘察（含排查））I 标中标通知书、合同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5-440305-04-01-834012004001

标段名称：深圳湾流域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工程（可研设计勘察（含排查））I 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3265.525869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3-1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4-04-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孙山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5-16

查验码：2497722838113460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_____

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湾流域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工程(可研设计勘察(含排查)) I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承包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5 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事宜使用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湾流域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工程（可研设计勘察（含排查））

1 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特征：南山区深圳湾流域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工程拟完善雨污水管道总长约 44791 米。其中污水管完善 28 处，管道总长约 16462 米；雨水管完善 34 处，管道总长约 28329 米。本工程位于南山区深圳湾流域片区，拟根据排水系统排查结果，对深圳湾流域区域现状市政排水管网进行更新改造，并按照规划要求完善市政排水管网。工程内容主要为新改、扩建市政排水管网。

总投资额：221000 万元。

二、合同范围

南山区深圳湾流域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工程拟完善雨污水管道总长约 44791 米。其中污水管完善 28 处，管道总长约 16462 米；雨水管完善 34 处，管道总长约 28329 米。本工程位于南山区深圳湾流域片区，拟根据排水系统排查结果，对深圳湾流域区域现状市政排水管网进行更新改造，并按照规划要求完善市政排水管网。工程内容主要为新改、扩建市政排水管网。本工程拟划分为两个标段进行招标，本标段建安费为总建安费的一半，暂定为 93925 万元。

本标段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一）可行性研究：负责本标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同时统筹负责本项目有关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相关工作事项，并出具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成果文件，获得专家评审通过和主管部门的审查批准。

（二）工程设计：

（1）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含统筹负责本项目有关初步设计（概算）编制相关工作事项等）；（2）施工图设计编制；（3）设计变更；（4）管线迁改、交通疏解；（5）配合竣工图编制；（6）协助并配合开展环境影响评价；（7）协助开展工程及设备招标工作，编写功能性招标技术文件，提供后续招标所需的工程说明、相应的招标图纸等；（8）施工期间，根据发包人要求拟派设计代表常驻，完成施工过程中的设计服务（含报批报建及行政主管部门规定完成的各专项论证、评估、评价等）；（9）根据招标人要求协助其他报批报建工作，协助办理与相关主管部门、相关单位的项目审查、审批、审计和备案等工作；（10）负责涉及到需要由施工单位或者设备采购单位等二次深化设计的，中标人负责深化设计成果设计审核，并按规定对图纸签字盖章确认；（11）收集、购买与本工程设计有关的第三方资料；（12）根据项目要求，承办各阶段设计成果评审会以及根据甲方要求举办重要的分部或重要节点的方案论证会，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13）配合工程验收；（14）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设计规程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

（三）工程勘察：完成各设计阶段的岩土工程勘察、地质勘察、综合管线探测（包含电力、电信、给水、燃气、天然气、石油管道等）、工程测量（控制测量、地形测量等），以及按国家、广东省和深圳市有关报告编制和勘察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勘察单位完成的工作。

（四）工程排查：小区（城中村、厂区等）污水排水总口至污水提升泵站或水质净化厂的全流程污水管（渠）网、小区（城中村、厂区等）雨水排水总口至雨水提升泵站或自然水体的全流程雨水管（渠）网及市政混流管（渠）网的排查等，具体以设计单位下达的排查任务书为准。

（五）BIM 模型建立及应用。

（六）提交成果：按招标文件规定及发包人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可研、设计、勘察、排查以及 BIM 成果资料，同时做好与各相关单位协调、施工配合等相关服务及后续服务工作。

备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工期要求

1、可研周期：自建设单位下发任务书后 60 日历天内提交成果文件。

2、勘察、排查周期：以任务书要求为准。

3、设计周期：（1）自建设单位下发任务书后 40 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方案及投资概算;投资概算批复后 30 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2）后续服务：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后 30 个日历天内配合施工单位完成正式的竣工图文件编制。施工现场配合时间按实际发生另计。（3）设计过程中，若根据建设单位要求进行相关变更工作，具体变更工作要求根据《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工程变更管理办法（暂行）》执行，若有新的规定办法实施，按最新的规定办法执行。

4、BIM 设计根据招标人要求开展工作，成果文件提交时间详见设计合同条款中约定的时间。

5、中标单位需在合同签订前提供详细的工期计划，经招标人同意后列入合同条款。

四、合同价款（依据具体项目填写）：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仟贰佰陆拾伍万伍仟贰佰伍拾捌元陆角玖分元（¥：32655258.69元）。

包括：

可行性研究报告费：441864元，中标下浮率：8%；

工程设计费：22222369元，中标下浮率：8%；

工程勘察费：6666710.69元，中标下浮率：8%；

工程排查费：2347871元，中标下浮率：8%；

BIM 设计费：976444元，中标下浮率：8%；

计算说明如下：

本工程估算投资额为 221000 万元，暂估建安费（按估算投资额的 85% 计算）为 187850 万元。

1、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用参照国家计划委员会颁发计价格 [1999]1283 号文《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算。

其中：

以本工程估算投资额为计费基数，专业调整系数 0.7（市政公用工程），工

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0，计算过程如下：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收费基价： $110 + (200 - 110) \div (500000 - 100000) \times (221000 - 100000) = 137.225$ 万元；

总可行性研究报告费： $137.225 \times 0.7 \times 1.0 = 96.0575$ 万元

本标段可行性研究报告费： $96.0575 \text{ 万元} \times 1/2 = 48.02875$ 万元

下浮 8%： $48.02875 \times (1 - 8\%) = 44.1864$ 万元

2、本项目设计费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中规定的方法计算。

其中：

以本工程暂估建安费为计费基数，专业调整系数 1.0（市政），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15（III 级 市政管网），附加调整系数 1.0，计算过程如下：

工程设计收费基价： $2393.4 + (4450.8 - 2393.4) \div (200000 - 100000) \times (187850 - 100000) = 4200.8259$ 万元。

基本设计费= $4200.8259 \times 1.0 \times 1.15 \times 1.0 = 4830.949785$ 万元

故本标段设计费= $4830.949785 \times 1/2 = 2415.474892$ 万元

下浮 8%： $2415.474892 \times (1 - 8\%) = 2222.236900$ 万元

3、本项目勘察费暂估金额以项目设计费暂定金额的 30% 计算，最终按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取，计算过程如下：

$4830.949785 \times 30\% = 1449.284935$ 万元

故本标段勘察费= $1449.284935 \times 1/2 = 724.642467$ 万元

下浮 8%： $724.642467 \times (1 - 8\%) = 666.671069$ 万元

4、本标段排查费按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深圳市维修工程消耗量定额 2020》、《广东省环境监测行业指导价》（粤环监协〔2018〕11 号）、询价以及参考同类型项目市场价格等相关规定并下浮 8% 计取，详见下表：

序号	工作类别	工作量 (暂估)		招标控制 价单 价(元)	招标控制 价 (万元)	收费依据/参考标准	备注
		单位	数量				
—	管线测量				22.6771		
1.1	管线探测 (市政、有	km	39.99	3294.0	13.1730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	包含检查井、雨水口等附属设

序号	工作类别	工作量 (暂估)		招标控制 价单 价(元)	招标控制 价 (万元)	收费依据/参考标准	备注
		单位	数量				
	窨井)					订本)》	施检查
1.2	管线测量 (市政、有 窨井)	km	39.99	2376.6	9.5041	《工程勘察设计收 费标准(2002年修 订本)》	
二	管道检测				176.2570		
2.1	管道检测 (QV)	km	9.87	9610.0	9.4803	《深圳市维修工程 消耗量定额 2020》	
2.2	管道检测 (CCTV)	km	34.09	20780.0	70.8453	《深圳市维修工程 消耗量定额 2020》	
2.3	高水位管道 检测						
2.3.1	管道检测 (声纳)	km	5.37	23390.0	12.5541	《深圳市维修工程 消耗量定额 2020》	
2.3.2	电法测漏	km	5.37	23390.0	12.5541	无收费标准,参考深 圳市以往类似工程 计取	
2.3.3	管道检测 (CCTV)	km	5.37	20780.0	11.1532	《深圳市维修工程 消耗量定额 2020》	
2.4	检查井检测	井	1644.00	50.0	8.2200	无收费标准,参考深 圳市以往类似工程 计取	按平均 30m 一 个井计算
2.5	空洞探测	处	73.50	7000.0	51.4500	单价参照《工程勘察 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按照每 处需布置的物探方 法估算得出	按 1.5 处/km 的 需进行空洞探测 的数量
三	市政暗涵排查				20.8661		
3.1	人工排查错 混接	km	5.62	37113.4	20.8661	无收费标准,参考深 圳市以往类似工程 计取	暂估局部重点 雨水箱涵排查
四	水质检测				10.3820		
4.1	氨氮快检	次	341.00	120.0	4.0920	《广东省环境监测 行业指导价》(粤环 监协(2018)11号)	
4.2	实验室检测	次	85.00	740.0	6.2900	《广东省环境监测 行业指导价》(粤环 监协(2018)11号)	检测内容包含 BOD5、COD、 总 N、总 P、氨 氮
五	水量监测				6.8200		

序号	工作类别	工作量 (暂估)		招标控制 价(元)	招标控制 价 (万元)	收费依据/参考标准	备注
		单位	数量				
5.1	水量监测	次	341.00	200.0	6.8200	《广东省环境监测行业指导价》(粤环监协(2018)11号)	流量计、流量检测仪
六	资料收集及整理分析				11.8501		
6.1	排水设施及河道排口水质水量资料收集及整理	项	1.00	/	0.8601	(四+五)*5%	
6.2	现状排水管网资料收集及整理分析	项	1.00	/	10.9900	(一+二+三)*5%	
七	录入GIS系统及信息化管理	Km	39.99	1000	3.9991	参考广东省内特别是深圳地区以前同类型项目市场价格, 定价为1000元/km。	
合计					255.2034		
注: 1. 根据水务集团GIS系统统计资料, 深圳湾流域内市政雨水管(渠)网总长224.89Km, 深圳湾流域内市政污水管(渠)网总长116.68Km, 合计341.57Km。本标段市政管网占深圳湾流域约50%。 2. 2022-2023年分公司已完成约60%的市政污水管道检测, 该部分内容抽检10%, 合格率低于90%时再抽取10%, 合格率仍低于90%时, 全部重新检测; 除2022-2023年检测部分外另40%暂定全部重新检测; 雨水管渠需检测部分暂取20%。 3. 市政污水管检测手段中, CCTV暂按60%, QV暂按20%, 高水位检测暂按20%; 市政雨水管检测手段中, CCTV暂按80%, QV暂按20%。 4. 排水设施地理信息(GIS)管理系统, 由水务集团南山分公司提供需完善范围, 剩余部分以污水分区为单位, 按3%的比例进行抽检(具体抽检点位由设计单位确定), 当抽检合格率低于90%时, 再抽取6%进行复测, 当合格率仍低于90%时, 认定原GIS系统不满足要求, 对抽检不合格的范围GIS系统进行全面完善。GIS系统测量工程量暂定污水管30%, 雨水管20%。 5. 水质水量检测点按每500m雨水管一处计。 6. 工程量均为暂定, 排查及勘察测量工程量均按实际发生为准。							

故本标段排查费下浮8%计算得: $255.2034 \times (1-8\%) = 234.7871$ 万元

5、本项目BIM设计费根据《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2019年修正版)文件, 参考市政道路工程费用基价表, 以建安造价为计价基础, 取设计应用系数(0.113%)计价计费并下浮8%, 即按建安造价 \times 系数(0.113%) \times (1-8%)计取。

计算过程如下:

$187850 \times 0.113\% = 212.2705$ 万元

故本标段 BIM 设计费 = $212.2705 \times 1/2 = 106.13525$ 万元

下浮 8%: $106.13525 \times (1-8\%) = 97.6444$ 万元。

6、综上，本标段费用为=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设计费+勘察费+排查费+BIM设计费= $48.02875+2415.474892+724.642467+255.2034+106.13525=3549.484759$ 万元

则根据对应下浮率下浮后: $44.1864+2222.236900+666.671069+234.7871+97.6444=3265.525869$ 万元

五、结算原则:

1、可研费用结算以发改部门批复的可研批复估算投资为基数，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的有关规定计取，行业调整系数取 0.7 (按市政公用工程考虑)，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 1.0，计算出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后，再乘以本标段比例(本标段占比=审定概算中本标段建安费÷审定概算中的建安费×100%)作为本标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并按中标下浮率 8%进行下浮。

2、设计费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收费标准计算，即:

工程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1-中标下浮率);

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基本设计收费;

基本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

以南山区发改局审定概算批复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计费基数，专业调整系数 1.0 (市政)，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15 (III 级 市政管网工程)，附加调整系数 1.0，计算出总设计费后，再乘以本标段比例(本标段占比=审定概算中本标段建安费÷审定概算中的建安费×100%)作为本标段设计费，并按对应内容的中标下浮率进行下浮计算。

3、勘察取费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中规定的方法计算并按对应内容的中标下浮率进行下浮计算。

工程勘察收费=工程勘察收费基准价×(1-中标下浮率);

工程勘察收费基准价=工程勘察实物工作收费+工程勘察技术工作收费;

本项目所有费用将统一支付给联合体牵头单位，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统筹处理各联合体成员的款项事宜，项目资金来源是财政资金，本合同中的付款时间指发包人内部审批时限，付款前，承包人提交付款申请及相关证明材料供发包人及相关部门进行审核。因财政支付程序拖延的，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或者垫付责任。

八、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①协议书；
- ②中标通知书；
- ③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 ④勘察合同条款；
- ⑤设计合同条款；
- ⑥通用规范；
- ⑦招标文件及补遗。
- ⑧任务书。

九、合同订立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__月__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一、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陆份，乙方执陆份。

甲方（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址：南山区泉园路 13 号环境大厦

乙方（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
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4 栋 1301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人：喻灵敏

联系人：曾更维

联系电话：0755-26414537

联系电话：18682390765

传 真：/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银行账号：765372273795

银行账号：79210155200000039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事宜使用

8. 南山区第二阶段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二期）勘察设计（一阶段）（快速发 包）中标通知书、合同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00078001002

标段名称：南山区第二阶段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二期）勘
察设计（一标段）（快速发包）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中标价为2600.3584万元（净下浮率8%）。

中标工期：单个项目自建设单位下发任务书后15日历史内提
交勘察测量成果、30日历史内提交初步设计方案及投资概算
；投资概算批复后10日历史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按招标
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10-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
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陈印曼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Signature]

日期：2020-11-19

查验码：2034702161963658

查验网址：zjj.sz.gov.cn/isjy

合同编号：SWZX-2020-0495

QT-2021-0005

南山区第二阶段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 (二期) 勘察设计 (一标段) 合同

发 包 人：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勘察、设计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0年11月20日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勘察、设计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深圳市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建设指引（修订）》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南山区第二阶段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二期）勘察设计（一标段）（快速发包）

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特征：本次估算总投资约 96000 万元，开展 254 个小区居民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改造，平均分为两个标段，一标段投资约 48000 万元，开展 177 个小区居民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改造。

总投资额：暂定 48000 万元

二、合同范围

本次招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勘察测量、初步设计（含调查、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中的设计服务、验收及协助竣工图编制等。

三、工期要求

南山区第二阶段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二期）勘察设计（一标段）周期：

1、南山区第二阶段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二期）勘察设计（一标段），自建设单位下发任务书后 15 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测量成果、30 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方案及投资概算；投资概算批复后 10 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

2、中标单位需在合同签订前提供详细的工期计划，经招标人同意后列入合同条款。

3、后续服务：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后 10 个日历天内提交正式的竣工图文件。施工现场配合时间按实际发生另计。

四、合同价款（依据具体项目填写）：

1、南山区第二阶段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二期）勘察设计（一标段）合同暂定金额为 2600.3584 万元（其中设计费 2037.8984 万元，勘察费 562.46 万元）。

2、其它说明：

本项目为：南山区第二阶段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二期）勘察设计（一标段）（快速发包）。

中标后，委托人与中标人签订勘察设计项目合同。

本项目中标金额为暂定金额，作为暂定合同价的依据，南山区第二阶段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二期）勘察设计（一标段）暂定合同金额为 2600.3584 万元。政府发改部门下达概算批复后，发包人再与中标人签订子项目合同，同时确定实际合同价，为后续付款及结算提供依据。

五、结算原则：

1、合同价款的组成：由设计费（含竣工图编制费）、勘察费两部分组成，实际总合同价=各个合同价之和。

2、合同价款的确定原则：

2.1 工程设计费=发改部门审定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费率×（1-中标下浮率 8%）（费率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修订本，专业调整系数取 1.0、复杂调整系数取 1.15、附加调整系数取 1.25）：

工程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1-中标下浮率 8%）

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基本设计收费

基本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

其中：专业调整系数取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15，附加调整系数 1.25，下浮幅度值为 8%。

竣工图编制费：按设计费的 8%计取。

2.2 勘察费合同价款按以下原则定价：

勘察取费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中规定的方法计算并下浮 8%。

工程勘察收费=工程勘察收费基准价×（1-中标下浮率 8%）；

工程勘察收费基准价=工程勘察实物工作收费+工程勘察技术工作收费；

工程勘察实物工作收费=工程勘察实物工作收费基价×实物工作量×附加调整系数（本项目取 1.25）；

工程勘察技术工作收费=工程勘察实物工作收费×技术工作收费比例。

勘察单位根据委招标人审核确认的勘察任务书开展工作，实物工作量由勘察单位按照

工程勘察规范、规程的规定和勘察作业实际情况书面上报招标人，经招标人审核同意后方可实施，最终以招标人审核确认的实际完成实物工程量及相应成果作为结算依据。

3、结算原则：最终招标人根据实际下达的任务书及合同约定的勘察、设计费计价办法计算勘察、设计费进行结算（最终结算以南山区造价站质量复核为准，如遇政府审计部门对该工程结算或项目竣工决算的审（复）核报告进行质量核查或审计后存在多计工程款项问题，以政府审计部门意见予以调整）。

六、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

- ①协议书；
- ②中标通知书；
- ③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 ④勘察合同条款；
- ⑤设计合同条款；
- ⑥通用规范；
- ⑦招标文件及补遗。

七、合同订立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1月20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九、本合同一式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肆份。

甲方（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乙方（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泉园路 13 号
环境大厦

联系人：唐工

电话：0755-26414537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

银行账号：765372273795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
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110

联系人：曾工

电话：0755-25574484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
支行

银行账号：79210155200000039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使用

9. 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观湖龙华片区）]（勘察设计）中标通知书、合同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20079001001

标段名称：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观湖龙华片区）]（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2182.9625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7-1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9-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查验码：6222628848256059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9-1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合同编号: LHPS-YF-202204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KS-2022-0104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项目名称: 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观湖
龙华片区)I(勘察设计)

甲 方: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年 9月 27日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观湖龙华片区）]（勘察设计）项目勘察设计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乙方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观湖龙华片区）]（勘察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建设内容：首次进场项目（二期）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对 2330 个非政府投资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的结构性、功能性隐患进行改造修复，排水户雨污水管网接驳、立管改造、路面恢复、绿化恢复等工程内容。首次进场项目（二期）合计匡算总投资 190360.44 万元，其中观湖龙华片区匡算总投资 68760.41 万元，其中建安费 55595.18 万元。

4、投资规模：约 68760.41 万元人民币（暂定价）。

5、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6、特别说明：本工程建设单位为深圳市龙华水务局，代建单位为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乙方需服从深圳市龙华水务局及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的联合管理，遵守深圳市龙华水务局及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的相关管理要求。

项目除需满足建设工期目标，还应确保项目实施成效，包括但不限于提升建筑小区排水管渠专业管养水平、消除因建筑小区内部排水管网缺陷引起的地面坍塌隐患、提升污水收集浓度、实现建筑小区污水零直排等目标。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二、勘察设计内容

本工程勘察设计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所包含工作内容在“打”

- 地形测量
- 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
- 工程物探
- 方案设计
- 编制项目建议书
- 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 初步设计
- 概算编制
- 施工图设计（含变更设计、施工配合、结决算配合等）
- 竣工图编制
- 编制水土保持方案
- 环境影响评价
- 地质灾害评估
- 防洪影响评价
- 涉高涉铁评估

具体设计工作要求和内容，详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

三、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价（暂定价）为（小写）：**2182.9625 万元**

（大写）：**贰仟壹佰捌拾贰万玖仟陆佰贰拾伍元整**

合同签约价为暂定价。具体包括以下费用（均为暂定价）：

- 1、设计费为：**1413.6249 万元**，下浮 10%后为：**1272.2624 万元**；
- 2、勘察费为：**706.8125 万元**，下浮 25%后为：**530.1093 万元**；
- 3、竣工图编制费为：**113.09 万元**，下浮 10%后为：**101.781 万元**；
- 4、BIM 技术应用费为：**208.4819 万元**，下浮 20%后为：**166.7855 万元**；
- 5、环境影响评价费为：**4.2679 万元**，下浮 20%后为：**3.4143 万元**；
- 6、水土保持咨询费为：**104.5125 万元**，下浮 20%后为：**83.61 万元**；
- 7、涉高涉铁涉水涉燃气安全评估费为：**暂估 25 万元（下浮 20%，按实结算）**。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四、合同文件的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
- (5) 合同第四部分合同附件；
- (6) 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
- (7)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五、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六、合同订立及生效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和乙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

后生效。

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甲方执**捌**份、乙方执**肆**份。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甲方（盖章）：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乙方（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三、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勘察费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工作内容	项目负责人姓名及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1	2019年龙岗河流域（龙岗片区）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勘察设计（增补）	合同价： 13750.416 其中勘察费： 4583.472	2019.2.15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编制（包括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管线迁改、交通疏解等专项设计）， 全阶段物探、勘察和测量工作，设代服务等相关勘察设计工作。	裴洪军、勘察负责人
2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勘察设计）	合同额 14846.9464, 其中勘察费 4262.7376	2020.1.2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编制（包括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管线迁改、交通疏解等专项设计）， 全阶段物探、勘察和测量工作，设代服务等相关勘察设计工作。	裴洪军、勘察负责人
3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	合同额 4620.1332, 其中勘察费 1514.7875	2021.3.18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编制（包括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管线迁改、交通疏解等专项设计）， 全阶段物探、勘察和测量工作，设代服务等相关勘察设计工作。	裴洪军、勘察负责人
4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	合同额 21215.1248, 其中测绘与评估费 4331.6210,	2020.7.21	工程主要包括完成光明水质净化厂范围内厂站管网及7条茅洲河一级支流河道测绘，完成暗渠、暗涵、城中村排水管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测绘与评估，搭建排水设施地理信息平	裴洪军、勘察负责人

	估、勘察设计	勘 察 费 706.0924		台（GIS平台）以及本项目 勘察 设计工作。 勘察设计任务：（1）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 勘察 设计（含但不限于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查、管线探测、工程测量等勘察工作及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项目实施过程中与设计相关的报批报建及行政主管部门规定完成的各专项论证、评估、评价等工作）工作并确保相关成果文件一次性通过相关审查或审批，以及项目施工、竣工验收和项目移交等配合工作； （2）开展全阶段物探、 勘察 、 测量 和施工图设计工作，提交经第三方审查机构审核通过的勘察设计成果文件。	
5	龙岗区小区供水水质提升工程-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等2个项目勘察	941.328271	2021.9.15	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范围内 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物探、工程测量 以及设计施工配合等后续服务。	裴洪军、项目负责人、勘察负责人
6	福田区新增防洪潮排涝工程（东区）代建、勘察及设计	合同额： 3440.9698 其中勘察费 413.0189	2020.8.10	包括但不限于： 本工程的地质勘察、地形测量、管线探测等相应的勘察工作 ，提交满足相应规范、规程及设计任务要求的勘察成果文件，提供施工配合等后续服务。	裴洪军、勘察负责人
7	非政府投资建设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观湖龙华片区）]（勘察设计）	合同额 2182.9625， 其中勘察费 530.1093	2022.9.27	工作内容主要包括： 地形测量、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物探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变更设计、施工配合、结算配合等）、竣工图编制、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环境影响评价、涉高铁评估。	裴洪军、工程勘察负责人
8	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三期）（勘察设计）II标段	合同额 1727.367565 ，其中勘察费 375.514689	2021.5.17	包括但不限于： 勘察测量 、初步设计（含调查、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中的设计服务、验收及竣工图编制等。	裴洪军、勘察负责人

1. 2019 年龙岗河流域（龙岗片区）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勘察设计（增补）
中标通知书、合同、业主证明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720180565001001

标段名称：2019年龙岗河流域（龙岗片区）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勘察设计（增补）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13750.416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8-12-27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1



查验码：7562365291086544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154-1

建设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2019年龙岗河流域（龙岗片区）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勘察设计（增补）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合同编号：KS-2019-0024-1

设计证书等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甲级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承包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年2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监制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承包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 2019 年龙岗河流域（龙岗外区）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勘察设计（增补） 任务，工程地点为 深圳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论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依据

2.1 发包人给承包人的委托书或设计中标文件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承包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广东省和深圳市、行业的相关规范、标准、强制性条文等。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中标通知书；

3.2、补充协议；

3.3、合同书；

3.4、招标文件（含补充通知、答疑澄清等）；

3.5、投标文件；

3.6、双方有关项目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3.7、项目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内容（根据行业特点填写）

工程名称：2019年龙岗河流域（龙岗片区）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勘察设计（增补）。

规模特征：2019年龙岗河流域（龙岗片区）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勘察设计增补部分总投资54.22亿元。最终以区发改局批复文件为准。

工程总投资：2019年龙岗河流域（龙岗片区）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勘察设计增补部分总投资54.22亿元。最终以区发改局批复文件为准。

工作内容：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获得专家评审通过和主管部门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查批准；2、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获得专家评审通过和主管部门对初步设计及概算的审查批准；3、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获得专家评审通过和主管部门的审查批准；4、施工图设计编制（包括管线迁改、交通疏解等专项设计），获得专家评审通过和主管部门对施工图设计的审查批准，提交经第三方审查机构审核通过的施工图成果文件；5、全阶段物探、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和测量工作，提交经第三方审查机构审核通过的勘察成果文件；6、协助开展工程及设备招标工作，编写功能性招标技术文件，提供后续招标所需的工程量和工程说明、相应的招标图纸和工程量表等；7、施工期间，派设计代表驻现场，提供变更设计等后续服务；8、协助报批报建工作，提供完整申办资料，协助办理与相关主管部门、相关单位的项目审查、审批、审计和备案等工作；9、自行收集、购买与本工程设计有关的第三方资料；10、承办各阶段设计成果评审会，并自行承担所发生的费用；11、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设计规程规范的要求完成应由勘察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

招标规模以区治水提质办下达的任务书为准，且最终勘察设计任务如需调整由区治水提质办将调整任务书报区政府审定后重新下达。

第五条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备注
1	相关文件	\	按需协调	

第六条 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6.1 最晚不迟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施工图设计。

6.2 承包人在收到任务清单后，应在 5 个日历天内制定出工作大纲和工作计划，提交给发包人审核，严格按照经发包人确认后的工作计划开展设计和勘察工作。

6.3 承包人应对方案进行经济技术比选，若承包人所提交成果没有进行比选的，或发包人认为比选不充分的，设计人员应在 3 个日历天内完善比选。

6.4 承包人应在发包人及相关审批部门所开展的（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人员技术把关、相关部门意见、方案研讨会、专家审查、施工图审查等）技术审查相关工作后 3 个日历天内，根据所提意见将设计成果修改完善。

6.5 若承包人未能按上述工期要求（时限要求）完成相关工作，且非其它因素导致，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按照项目概算批复中设计费的千分之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 费用

7.1 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壹亿叁仟柒佰伍拾万肆仟壹佰陆拾元整**（¥13750.416 万元），最终结算价以政府规定的审计程序审定为准。合同暂定价已按投标下浮率 15% 下浮，根据招标文件的相关计费说明计算：设计费下浮后暂定 9166.944 万元，勘察费下浮后暂定 4583.472 万元。

为了确保流域系统治理、全面消除黑臭的目标，本次承包人必须服从 2019 年龙岗河流域（龙岗片区）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勘察设计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的统筹管理，本次承包人需向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本次合同价 3% 的管理费。管理费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下浮率中综合考虑，发包人不另行支付该项费用。中标后由发包人、承包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三方协议。

收费依据和计算方法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国家和地方没有规定的，由双方商定。

7.2 结算时，可研编制费参照国家计划委员会颁发计价格（1999）1283 号文《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及粤价（2000）8 号文

(本页无正文)

发 包 人 :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盖章)	承 包 人 :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	深圳市龙岗区	地 址 :	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号洪涛大厦 12 楼
邮 政 编 码 :	518172	邮 政 编 码 :	518001
电 话 :		电 话 :	0755-25468621
传 真 :		传 真 :	0755-25890439
银行开户名:		银行开户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开 户 银 行 :		开 户 银 行 :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彩田支行
银 行 账 号 :		银 行 账 号 :	1813014140000398

合同签订时间: 2019年 2月 15日

业绩证明

工程名称	2019年龙岗河流域(龙岗片区)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勘察设计(增补)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盖章)
承包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合同金额	合同额 13750.416 万元，其中设计费 9166.944 万元，勘察费 4583.74 万元
委托合同签订时间	2019年02月15日
工作内容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编制(包括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管线迁改、交通疏解等专项设计)，全阶段物探、勘察和测量工作，设代服务等相关勘察设计工作。
项目概况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干支管网完善工程、存量管网修复工程、调蓄池及附属设施、正本清源工程、雨污分流工程、水质监测监控系统工程、补水工程、水体治理工程、燃气专项工程已经配套的管线迁改及保护工程、交通疏解和水土保持工程等。工程旨在消减雨季入河污染负荷、提高河道水质保证率，从而消除黑臭水体，实现考核断面基本稳定达标。 工程总投资约为 54.22 亿元。
项目服务人员	设计负责人：王健、郑政、林潮 勘察负责人：裴洪军

2.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勘察设计）中标通知书、合同、业主证明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720190144001001

标段名称：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我方的投标报价为相对招标估价下浮12%，即合同暂定价为 14846.9464 万元。

中标工期：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和招标人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9-11-2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12-05



合同编号（委托人）：_____

合同编号（受托人）：KS-2020-0001

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勘察设计）

委托人（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受托人（受托人）：（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0年1月2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受托人（全称）：（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以下简称“一阶段项目”）及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以下简称“二阶段项目”）2 个项目勘察设计 1 标（龙岗河流域勘察设计）工程勘察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 个项目勘察设计 1 标（龙岗河流域勘察设计）

2. 工程地点：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见合同附件。

3. 工程内容及规模：见合同附件。

4. 工程投资估算：59.7447 亿元。

5.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技术标准

合同约定的服务范围及内容应严格执行工程的现行有效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标准，以及相应的规范、规程、强制性条文及项目相关要求（协议书附件）、发包人组织编制的技术指引文件

三、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顺序

本工程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顺序如下：

- (1) 协议书及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或相关委托性文件（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招标文件
- (5) 委托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委托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四、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

受托人主要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 负责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 个项目龙岗河流域范围内项目建议书编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勘察设计（含但不限于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管线探测、工程测量等勘察工作及管线迁改设计、方案设计（如需）、初步设计与概算编制（如需）、施工图设计等设计工作）工作并确保相关成果文件一次性通过相关审查或审批；

2. 负责牵头汇编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 个项目建议书编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初步设计与概算（如需）及装订工作；

3. 负责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

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 个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如需）、环境影响评价（如需）、地质灾害评估（如需）、防洪影响评价（如需）、涉地铁工程安全评估（如需）、涉高速公路工程安全评估（如需）等其他服务工作并确保相关成果文件一次性通过审查或者审批；

4. 负责统筹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 个项目设计技术标准，编制设计指引；

5. 配合委托人编制施工图预算、核对施工图预算工程量、核对结算工程量、协同委托人、监理单位复核项目竣工图；

6. 负责施工期间设计交底、变更设计及派驻设计代表驻现场提供相关设计服务等后续工作；

7. 协助办理相关审批申报工作，协助委托人召开评审会、论证会、研讨会等各种会议；

8. 自行收集、购买与本工程设计有关的第三方资料；

9. 承办各阶段成果评审会，并自行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10. 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设计规程规范的要求完成应由受托人完成的工作。

11. 委托人要求受托人完成的 2020 年治水提质考核相关工作。

12. 合同规定的其他受托人服务内容及委托人要求完成的与设计相关的其他咨询服务工作。

五、服务期限及节点工期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成竣工验收。一阶段项目龙岗河流域项目建议书提交时间为____、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提交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25 日、初步设计及概算提交时间为____、施工图设计提交时间为____、初勘提交时间为____、详勘提交时间为____、测量、物勘等其他成果资料提交时间为____、一阶段项目

关评审。(7) 提交成果文件包括电子文件 1 份 (不得加密), 设计图纸为 CAD 格式和 PDF 格式各一份 (不得加密), 其中项目建议书与修编、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与修编、初步设计及概算与修编、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如有)、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如有)、地质灾害评估 (如有)、防洪影响评价 (如有)、涉地铁工程安全评估 (如有)、涉高速公路安全评估 (如有)、初勘报告各一式 8 份, 详勘报告、其他勘察成果及施工图纸 12 份。(8) 成果文件应符合国家法律、技术标准的强制性规定及合同要求。(9) 成果文件依据应完整、准确、可靠, 论证充分, 计算成果可靠, 并能够实施。(10) 成果文件深度应满足本合同相应服务阶段的规定要求, 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有效的相关规定。(11) 成果文件必须保证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等方面的要求, 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成果文件中提出保障施工作业人员安全和预防生产安全事故的措施建议。(12) 勘察、设计成果文件应根据法律、技术标准要求, 保证工程的合理使用寿命年限, 并应在勘察、设计成果文件中注明相应的合理使用寿命年限。(13) 成果文件均须提交委托方审核, 委托方应在 15 日内完成审核。委托方不同意的, 应以书面或其他形式通知受托方, 并说明不符合要求的具体内容, 受托方应根据委托方的要求, 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报送委托方审查。(14) 成果文件需要政府有关部门审查或批准的, 受托方应承担起委托方要求的各项政府报批工作, 受托方各方应给予配合。受托方各方应按合同要求向委托方提交勘察、设计成果文件, 并参加审查会议, 向审查者介绍、解答、解释其成果文件, 提供有关补充资料。审查会议结束, 受托方应按照审查会议批准的文件和纪要, 并依据合同约定及相关技术标准, 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15) 因受托方原因造成勘察、设计成果文件不合格致使审查无法通过的, 受托方采取补救措施, 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16) 受托方应对提交的成果文件负责, 成果文件的审查, 不减轻或免除受托方依据法律应当承担的责任。(17) 其他合同条款约定的成果文件要求。

七、合同费用

合同总价款暂定为人民币 (大写) 壹亿肆仟捌佰肆拾陆万玖仟肆佰陆拾肆

元整（小写：14846.9464万元），合同暂定价已按中标下浮率（12%）下浮，其中：该合同总价款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及应缴纳的各种税费、保险费及其他费用以及一切明示和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

以上合同暂定价其中包含：2020 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龙岗河流域项目建议书编制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贰仟肆佰柒拾贰元整（小写：36.2472万元），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拾贰万肆仟玖佰肆拾肆元整（小写：72.4944万元），勘察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万零肆仟零玖拾陆元整（小写：1800.4096万元），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万零捌仟壹佰玖拾贰元整（小写：3600.8192万元），2020 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费暂定（大写）叁佰伍拾伍万陆仟陆佰零捌元整（小写：355.6608万元），环境影响评价费暂定（大写）肆拾万零捌仟捌佰肆拾捌元整（小写：40.8848万元），地质灾害安全评估费暂定（大写）捌拾捌万元整（小写：88万元），防洪影响评价费暂定（大写）伍拾贰万捌仟元整（小写：52.8万元）、涉地铁安全评估费暂定（大写）壹佰零伍万陆仟元整（小写：105.6万元），涉高速公路安全评估费暂定（大写）伍拾贰万捌仟元整（小写：52.8万元），2020 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龙岗河流域项目建议书编制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拾玖万伍仟柒佰零肆元整（小写：49.5704万元），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玖拾玖万壹仟肆佰零捌元整（小写：99.1408万元），勘察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陆拾贰万叁仟贰佰捌拾元整（小写：2462.328万元），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玖佰贰拾肆万陆仟伍佰陆拾元整（小写：4924.656万元），2020 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费暂定（大写）肆佰捌拾陆万肆仟贰佰元整（小写：486.42万元），环境影响评价费暂定（大写）伍拾伍万玖仟壹佰伍拾

贰元整（小写：55.9152 万元），地质灾害安全评估费暂定（大写）壹佰柒拾陆万元整（小写：176 万元），防洪影响评价费暂定（大写）壹佰贰拾叁万贰仟元整（小写：123.2 万元）、涉地铁安全评估费暂定（大写）贰佰壹拾壹万贰仟元整（小写：211.2 万元），涉高速公路安全评估费暂定（大写）伍拾贰万捌仟元整（小写：52.8 万元）。

各项费用按以下原则结算：项目建议书编制费、工程可行性研究编制费、环境影响评价编制费参照国家计划委员会颁发计价【1999】1283 号文《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及粤价【2000】8 号文《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算并按中标下浮率（12%）下浮后计取（环境影响评价编制费水利部分行业调整系数取 1.1，市政部分行业调整系数取 1.0，环境敏感程度系数取 0.8）；勘察费、设计费参照计价格【2002】10 号文《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算并按中标下浮率（12%）下浮后计取（设计费复杂调整系数取 1.0，水利部分设计专业调整系数取 0.8，市政部分设计专业调整系数取 1.0，附加调整系数为 1.0）；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参照《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发布我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与系列定额的通知》（粤水建管〔2017〕37 号）并按中标单位所报下浮率（12%）下浮后计取；地质灾害评估费参照广东省地质灾害防治协会发布的《广东省地质灾害防治系列行业收费指导价格》（粤地协字【2014】15 号）并按中标单位所报下浮率（12%）下浮后计取（工程类别调整系数 K1 取 0.7，工程规模调整系数 K2 根据项目实际管线评估长度计取，地区调整系数 K3 取 1.0）；防洪影响评价费、涉地铁安全评估费用、涉高速公路安全评估费用标准参考 1999 年 9 月 10 日国家计委制定的《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计价格〔1999〕1283 号）中附件三提出的工程咨询人员工日费用标准，初级专业技术职称咨询人员 300 元/工日，中级专业技术职称咨询人员 700 元/工日，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咨询人员 900 元/工日，高级专家 1100 元/工日，并按本项目造价咨询单位及业主核定的工日进行计算并按中标下浮率（12%）下浮后计取。以上费用计算过程如涉及总投资金额或建安费金

二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二十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十 份，受托人各方执 六 份。

委 托 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盖章)

受 托 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牵头单位)(盖章)

法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镇口江口

(签字或盖章)

法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何明

(签字或盖章)

开 户 银 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银 行 账 号：79210155200000039

受 托 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盖章)

法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李彦

(签字或盖章)

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1月2日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招标人名称）：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李彦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李彦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 号洪涛大厦 12 楼 邮编：518008

联系电话：0755-82346961 传真：0755-25890439

分工内容：承担本项目招标范围内与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相关的全部设计及相关工作；承担本项目招标范围内全部勘察及相关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李彦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李彦

单位地址：成都市金牛区星辉中路 11 号 邮编：610081

联系电话：028-83311147 传真：028-83311147

分工内容：承担本项目招标范围内与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相关的全部设计及相关工作。

签订日期：2019 年 11 月 25 日

（备注：联合体投标的，应当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明确各自分工（联合体成员各方承担各自相应资质的全部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所需的相应资质条件和能力，联合体成员各方须具备本项目要求的至少一项资质且同一资质工程不允许多家联合体成员单位承接。）

业绩证明

工程名称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勘察设计）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盖章）
承包人	（牵头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合同金额	本项目合同金额 14846.9464 万元，其中勘察费 4262.7376 万元。
委托合同签订时间	2020年01月02日
工作内容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编制（包括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管线迁改、交通疏解等专项设计），全阶段物探、勘察和测量工作，设代服务等相关勘察设计工作。
项目概况	<p>本项目一阶段工程分为“三大流域、四个方面”进行项目梳理。其中三大流域是指龙岗区辖区可按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龙岗河流域划分成三个排水相对独立的片区开展治理，四个方面是指：一、河道水质提升；二、污水厂网提质增效；三、通沟底泥处置厂建设；四、碧道建设。二阶段工程分为“三大流域、两个方面”进行项目库梳理。其中三大流域是指龙岗区辖区可按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龙岗河流域划分成三个排水相对独立的片区开展治理，两个方面：一、河道水质提升；二、污水厂网提质增效。</p> <p>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市政给排水管网工程部分设计，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水利部分设计及全部勘察工作。</p> <p>工程总投资约为 59.7447 亿元。</p>
项目服务人员	设计负责人：王健、郑政、林潮 勘察负责人：裴洪军

3.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中标通知书、合同、业主证明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1-440307-04-01-409649001001

标段名称：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4620.133200万元，下浮率10.5%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2-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中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王平
日期：2021-02-20



查验码：451344622919192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合同编号（委托人）：_____

合同编号（受托人）：_____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
程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受托人：（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1年3月18日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受托人(全称): (联合体牵头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遵循公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勘察设计 1 标 (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 工程勘察设计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 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勘察设计 1 标 (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

2. 工程地点: 龙岗区龙岗河流域。

3. 工程目标为:

- (1) 全区河道名录内河流考核断面稳定达到 V 类及以上, 全面实现长制久清。
- (2) 雨天溢流污染得到有效控制, 实现小雨无溢流, 中雨雨后 2 天、大雨及以上 3 天河流水质达标。
- (3) 根据“一厂一策”采取工程措施, 提升进水 BOD 浓度, 协同管理、执法等措施, 各厂进水 BOD 浓度达到 100 mg/L 以上。

(5) 投标人要求;

技术标准;

(7) 委托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 (如果有);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四、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

受托人主要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包括 (但不限于) 以下:

1. 负责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的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勘察设计 (含但不限于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查、管线探测、工程测量等勘察工作及管线迁改设计、方案设计 (如需)、初步设计与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等设计工作) 工作并确保相关成果文件一次性通过相关审查或审批;

2. 负责汇编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包括水污染治理部分、内涝整治部分、碧道建设部分。

3. 负责统筹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设计技术标准,编制设计指引;

4. 协助委托人编制施工图预算、核对施工图预算工程量 (如需) 及核对结算工程

量（如需时向委托人、监理单位复核项目竣工图；

5. 负责施工期间设计交底、变更设计及按委托人要求派驻满足施工需要的设计代表驻现场提供相关设计服务等后续工作；

6. 协助办理相关审批申报工作，协助委托人召开评审会、论证会、研讨会等各种会议；

7. 自行收集、购买与本工程勘察设计有关的第三方资料；

8. 承办各阶段成果评审会，并自行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9. 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设计规程规范的要求完成应由受托人完成的工作。

10. 委托人要求受托人完成的 2021 年水污染治理考核相关工作。

11. 委托人要求受托人完成的因项目推进需要而要求受托人补充编制的说明、汇报材料、计算书、表格等内容。

12. 对设计方案进行经济性、技术性对比论证分析（如需）。

13. 合同规定的其他受托人服务内容及委托人要求完成的与设计相关的其他咨询服务工作。

五、服务期限及节点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提交所有的合格报告并完成所有服务内容。不晚于 2021 年 3 月 20 日前完成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按考核任务和委托人要求规定的时间完成。

成果文件提交相关要求

合要求的具体内容。受托方应根据委托方的要求，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报送委托方审查。(14) 成果文件需要政府有关部门审查或批准的，受托方应承担起委托方要求的各项政府报批工作，受托方各方应给予配合。受托方各方应按合同要求向委托方提交勘察、设计成果文件，并参加审查会议，向审查者介绍、解答、解释其成果文件，提供有关补充资料。审查会议结束，受托方应按照审查会议批准的文件和纪要，并依据合同约定及相关技术标准，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15) 因受托方原因造成勘察、设计成果文件不合格致使审查无法通过的，受托方采取补救措施，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16) 委托方的设计成果需满足招标文件或本合同中要求的工程目标，并确保在实施后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考核目标。(17) 受托方应对提交的成果文件负责，成果文件的审查，不减轻或免除受托方依据法律应当承担的责任。(18) 其他合同条款约定的成果文件要求。

合同总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陆佰贰拾万壹仟叁佰叁拾贰元整（小写：4620.1332 万元），合同暂定价已按中标下浮率（10.5%）下浮，其中：该合同总价款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及应缴纳的各种税费、保险费及其他费用以及一切明示和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

以上合同暂定价包含：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拾伍万柒仟零捌拾元伍角（小写：75.70805 万元），勘察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壹拾肆万柒仟捌佰柒拾伍元整（小写：1514.7875 万元），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零贰拾玖万陆仟叁佰柒拾陆元伍角（小写：3029.63765 万元）。其中，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以本标段建安费为计算基数，相关系数暂取值如下：

十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大厦 签订。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二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二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二十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拾 份，受托人各方执 陆 份。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盖章)

受托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合同专用章)(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王宁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李昕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银行账号：792101552000000391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受 托 人



法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李 芳

(签 字 或 盖 章)

合同签订时间: 2021 年 3 月 18 日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合同编号: KS-2021-0034-01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勘察
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

之联合体合作协议书

项目名称: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
流域水务工程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
治部分）

项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甲方（联合体牵头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联合体成员方）: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 _____

签约地点: 深圳市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联合体合作协议书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鉴于，甲、乙两方组成联合体（以下称“联合体”），共同参与【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工作。本项目中标后，为保障能够顺利实施，现就联合体各方的工作分工、收益分配及责任承担等相关事项达成如下合作协议，以资共同信守。

第1条 联合体的组成

1.1 联合体各方

联合体牵头方（甲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方（乙方）：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2 联合体各方一致同意出于共同利益，在签订本合作协议的基础上，通过组建非法人性质的联合体参与项目的投标和组织项目的实施。

1.3 联合体本身不进行登记和注册，各方各自办理公司的登记和注册手续，联合体仅以本项目投标和实施为单一目的。

1.4 各方应各自单独为一个独立实体，并确认本协议不以任何方式使各方视为一个法人或非法人主体，并且没有任何理由认为本协议将使各方构成或被认为构成任何永久性联合体。

1.5 如果联合体的投标被业主接受，各方将以联合体的名义共同与业主签订【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

第2条 合作范围和工作范围

2.1 联合体各方将仅针对本项目向业主联合投标。

2.2 各方将在排他性的基础上进行合作，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地单独或其他第三方合作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或实施。

2.3 联合体牵头方（甲方）的工作范围

2.3.1 项目招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方负责协调组织投标工作。除贵提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供与投标文件组成有关的资料 and 文件，牵头联合体成员编制投标文件；负责缴纳投标保证金；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完成联合体牵头方在项目招标投标阶段的其他工作。投标文件中资料的真实性由具体编制该部分投标文件的联合体成员负全部责任。

2.3.2 项目中标后：负责横岭厂片区分析工作；负责横岭厂片区的全部子项、所有内涝、截洪沟及乐园路管网完善工程的设计、施工配合工作；相关设计工作按项目总投资 80%计，当相关工作比例与合同不符时，应由联合体共同商讨调整部分工作范围；负责在收到项目款时，按相关约定及时向联合体成员支付；负责项目的相应协调工作；协助业主和联合体成员办理建设项目相关手续。勘察、设计等工作的安全生产、质量、进度等由具体负责相应工作范围的联合体方负全部责任。

其他：无

联合体成员方的工作范围

2.4.1 联合体成员方（乙方）的工作范围：负责横岗厂片区分析工作；负责横岗厂片区除内涝、截洪沟、乐园路管网完善外的正本清源查漏补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总口点截污整改、暗涵整治工程的设计、施工配合工作；相关设计工作按项目总投资 20%计，当横岗厂片区相关工作超过 20%时，应由联合体共同商讨调整部分工作范围；负责项目的相应协调工作；协助联合体牵头单位办理建设项目相关手续；配合联合体牵头单位按牵头单位相关要求完成相应的质量成果文件。勘察、设计等工作的安全生产、质量、进度等由具体负责相应工作范围的联合体方负全部责任。

2.4.2 无。

第 3 条 联合体各方的责任与义务

3.1 联合体牵头方（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遵守法律法规，并保证联合体其他方免于承担因联合体牵头方违反法律法规或主合同约定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一

二

0.26



0.26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 3.1.2 代表联合体处理与业主之间的所有往来信函，接收全部指示和指令，并由联合体牵头方传达给联合体成员相关指示和指令。
- 3.1.3 承担联合体内部的沟通协调工作，定期召开协调工作会议，协调处理投标报价阶段和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有关事宜。
- 3.1.4 负责按约定的时间和比例向联合体成员支付项目款。
- 3.1.5 协助联合体各方开展相关外部协调工作。

3.2 联合体成员责任与义务

- 3.2.1 遵守法律法规，并保证联合体其他方免于承担因其自身违反法律法规或主合同约定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 3.2.2 服从联合体牵头方统一协调和为保障合同履行而进行的调配。
- 3.2.3 以联合体的信誉和利益为先，根据主合同及本协议约定完成联合体成员约定范围内的工作。
- 3.2.4 业主直接向联合体成员发出的任何指示、指令或信函，联合体成员应立即通知联合体牵头方。联合体对业主发出的任何请示和信函等均由联合体牵头方发出，否则视为无效。
- 3.2.5 根据业主及联合体牵头方的要求及时报告所承担项目任务的进展和实施情况。
- 3.2.6 联合体成员共同负责本项目的回款工作。
- 3.2.7 联合体成员对各自承担范围内的工作独立承担责任。

第4条 联合体产值分配

4.1 根据主合同约定，联合体各方项目设计费收款总额为 4620.1332 万元（此为暂定价，最终以结算为准），由联合体牵头方统一收取，并按如下比例向联合体各方支付：

4.1.1 联合体牵头方（甲方）产值包括：

- (1) 勘察费：约 1514.7875 万元，占联合体收费中勘察费总额的 100.0%；
- (2) 设计费：约 2484.2766 万元，占联合体收费中设计费总额的 80.0%；
- (3) 管理费：约 124.2138 万元，占联合体收费中成员方设计费总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本页是《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
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项目之联合体合作协议
书》之签署页，本页无正文）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日期：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专用

业绩证明

工程名称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勘察设计1标（龙岗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盖章）
承包人	（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合同金额	本项目合同金额4620.1332万元，其中设计费3029.63765万元，勘察费1514.7875万元，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75.70805万元。
委托合同签订时间	2021年03月18日
工作内容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编制（包括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管线迁改、交通疏解等专项设计），全阶段物探、勘察和测量工作，设代服务等相关勘察设计工作。
项目概况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源头类排水管网提升工程、市政类排水管网提升工程、生态补水工程、截洪沟及其他工程、管道迁改及保护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等。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招标范围内与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相关的全部设计及相关工作，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招标范围内与水利行业（城市防洪）专业相关的全部设计及相关工作；同时承担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勘察及相关工作。 工程总投资约为18.5304亿元。
项目服务人员	设计负责人：王健、郑政、林潮 勘察负责人：裴洪军

4.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中标通知书、合同、业主证明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720200001001001

标段名称：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中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标价：本次招标项目采用暂定总价合同，根据招标文件的招标范围，我方的投标报价为相对招标估价23704.0500万元上浮10.50%，即合同暂定价为21215.1248万元 其中（测绘与评估部分（不含管道清淤）4331.6210万元，勘察部分706.0924万元；设计部分2353.6263万元；测绘与评估阶段管道清淤部分13823.7852万元）。本合同暂定价仅作为中间支付的依据。

中标工期：期限为：提交所有的合格报告并完成所有服务内容。本工程分为两个阶段，部分节点工期如下：本工程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2020年4月15日前完成严重影响河道水质和存在重大隐患缺陷的管网测绘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玉塘街道、凤凰街道片区范围内测绘与评估及清淤工作）；具体范围由招标人结合上级考核任务调整，2020年5月15日前完成上述部分可研、勘察、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任务。第二阶段需在2020年9月30日前提交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的剩余全部测绘评估成果和管道清淤工作。2020年11月30日前完成全部勘察设计任务。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1-0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加 阿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2-24

查验码：365111877959117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深水合字 2020 年第 1202 号

合同编号: _____

SWJ20200713
KS-2020-0036

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 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

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0年7月21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详见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项目建议书

二、法律法规、技术标准

1. 适用法律法规

需要明示的规范性文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24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污染防治法》，2008年2月28日；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年7月2日；
- (4) 《城市污水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建城[2000]124号）；
- (5)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技术政策》（建科[2006]100号）；
- (6) 《关于推进城市污水、垃圾处理产业化发展的意见》计投资[2002]1591）；
- (7)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93号）；

- (5) 委托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委托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四、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

受托人主要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主要包括完成光明水质净化厂范围内厂站管网及7条茅洲河一级支流河道测绘，完成暗渠、暗涵、城中村排水管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测绘与评估，搭建排水设施地理信息平台（GIS平台）以及本项目勘察设计工作。

1. 光明水质净化厂范围内厂站管网测绘与评估

(1) 对厂站管网淤积段采取清淤疏通措施（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共计清淤量约0.3万方；

(2) 对厂站管网开展测绘与评估工作，管网长度共计约5公里。

2. 河道测绘

对7条茅洲河一级支流（鹅颈水、玉田河、大卤水、东坑水、木墩河、楼村水、新陂头河）共38公里河道开展测绘工作及排口调查工作。

由于管道渗漏引起的塌陷事故在深圳地区越来越多，本次排查测绘对检测出错口、破损较大的管段进行空洞探测，确定空洞范围。

6. 污染源调查

对建成区农贸市场、洗车场、垃圾转运站及美食街等重点面源污染区域进行排查，检测面源污染的分布；监测及分析初期雨水污染组成、来源、负荷等，针对性分析并研究削减对策。

7. 按照《室外排水设施数据采集与建库规范》(SZDB/Z330—2018)完善排水设施地理信息(GIS)系统。

8. 勘察设计任务

(1)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勘察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查、管线探测、工程测量等勘察工作及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项目实施过程中与设计相关的报批报建及行政主管部门规定完成的各专项论证、评估、评价等工作)工作并确保相关成果文件一次性通过相关审查或审批，以及项目施工、竣工验收和项目移交等配合工作；

(2) 开展全阶段物探、勘察、测量和施工图设计工作，提交经第三方审查机构审核通过的勘察设计成果文件；

(3) 协助开展工程及设备招标工作，编写功能性招标技术文件，提供后续招标所需的工程量和工程说明、相应的招标图纸和工程量表等；

(4) 协助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水保、防洪评价、涉高涉铁评估，相应承办单位由委托人另行委托)，提供完整申办资料，协

算批复中相应的费用（若有）、审计部门或审计单位所审定的价格两者中较低值，并根据投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

若项目在未完成所有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所有服务内容时出现费用超出发改部门概算批复中相关费用的，承包单位需继续完成本次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所有服务内容，以上费用最终以政府规定的审定程序审定为准，且费用最高不超过发改部门概算批复的相关费用，如发改部门的概算批复未明确该项费用，则费用最高不超过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项目建议书中费用匡算表的相应工作费用。

3. 受托人有义务配合光明区治水提质考核相关工作；根据排查结果与评估建议进行勘察设计工作，确保 2020、2021 年治水提质考核达标，如部分节点需重新进行测绘与评估的，需无条件开展相关测绘与评估工作，不得收取任何相关费用。

4. 如需受托人参加 2020、2021 年光明区治水提质考核相关工作会议的，受托人需根据委托人要求拟派相关人员准时参加。

合同总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亿壹仟贰佰壹拾伍万壹仟贰佰肆拾捌元整（小写：21215.1248 万元）。

其中：测绘与评估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叁佰叁拾壹万陆仟贰佰壹拾元整（小写：4331.6210 万元）；

勘察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佰零陆万零玖佰贰拾肆元整（小写：706.0924 万元）；

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伍拾叁万陆仟贰佰陆拾叁

元整（小写：2353.6263 万元）；

测绘与评估阶段管道清淤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捌佰贰拾叁万柒仟捌佰伍拾贰元整（小写：13823.7852 万元）。

保险费：工程保险费由受托人购买，结算时根据相关凭证据实结算，其费率不能超过《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规定的保险费费率范围。

该合同总价款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及应缴纳的各种税费、保险费及其他费用以及一切明示和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

各项费用最终结算价以审定结果为准且不得超过概算批复中相关费。

浮动幅度值即为中标下浮率为：10.50%。

八、合同支付

1. 按《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办理费用支付，且与发改部门下达的资金计划同步，并控制在概算以内。受托人应提供请款报告与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费用的支付和结算应遵循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在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支付至本合同载明的银行账户内。

（1）前期咨询费（若有）：

前期咨询费：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审批后，支付至发改批复中该费用的80%，待结算审计后结清余款。

（2）设计费：设计单位提供占用现有基础设施情况，且工程完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周应彪

开户银行：

账号：

时间：2020年7月21日

受托人(牵头单位)：(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洪涛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科技园支行

账号：79210155200000039

时间：2020年7月21日

受托人(成员单位)：(盖章)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涛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

深南中路支行

账号：44201531000056007375

时间：2020年7月21日

受托人(成员单位)：(盖章)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洪涛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天

津国际航运中心支行

账号：12001615500050100516

时间：2020年7月21日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招标人名称）：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何刚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姜维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 号浩涛大厦 12 楼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25592197 传真：0755-25890439

分工内容：承担本项目厂站管网测绘与评估、河道测绘；城中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测绘与评估、暗涵、暗渠测绘与评估、管道渗漏空洞探测评估、污染源调查、完善排水设施地理信息（GIS）系统及勘察设计任务，协调联合体内部各方关系，统筹各项工作开展。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迈尔承（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胡嘉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姜维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万德大厦 23 层 邮编：518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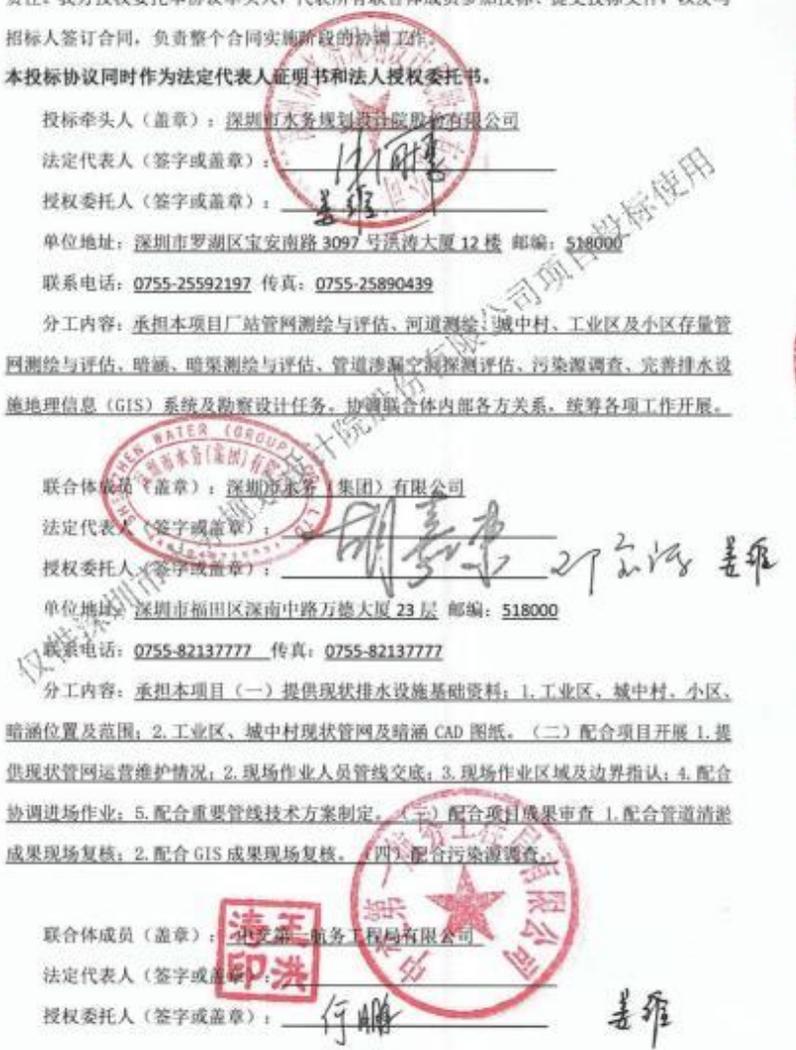
联系电话：0755-82137777 传真：0755-82137777

分工内容：承担本项目（一）提供现状排水设施基础资料：1. 工业区、城中村、小区、暗涵位置及范围；2. 工业区、城中村现状管网及暗涵 CAD 图纸。（二）配合项目开展 1. 提供现状管网运营维护情况；2. 现场作业人员管线交底；3. 现场作业区域及边界指认；4. 配合协调进场作业；5. 配合重要管线技术方案制定。（三）配合项目成果审查 1. 配合管道清淤成果现场复核；2. 配合 GIS 成果现场复核。（四）配合污染源调查。

联合体成员（盖章）：北京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何刚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何刚



单位地址：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服务中心 8#楼 邮编：300461

联系电话：022-25600500 传真：022-25600524

分工内容：承担本项目厂站管网、城中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暗涵、暗渠等淤积段的清淤疏通（包含管道封堵、井下抽水、淤泥运输及处理处置等工作）、配合污染源调查及配合牵头方测绘评估的外业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单位地址： / 邮编： /

联系电话： / 传真： /

分工内容： /

签订日期：2020年01月07日

（备注：联合体投标的，应当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明确各自分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业主证明

项目名称	光明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工程（光明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测绘与评估、勘察设计
发包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发包单位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黄海卡 / 13760349118
承接单位	（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作内容	厂站管网测绘与评估；河道测绘；城中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测绘与评估；暗渠、暗涵测绘与评估；管道渗漏空洞探测评估；污染源调查；完善排水设施 GIS 系统；全阶段物探、勘察、测量工作；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初步设计与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等设计工作；配合光明区治水提质考核相关工作。
项目概况	本项目属于政府投资的专项市政给排水管网工程。主要包括完成光明水质净化厂范围内厂站管网及 7 条茅洲河一级支流河道测绘，完成暗渠、暗涵、城中村排水管网、工业区及小区存量管网测绘与评估，搭建排水设施地理信息（GIS）平台以及本项目勘察设计工作。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协调联合体内部各方关系、统筹各项工作开展，负责项目前期管网测绘评估的任务梳理以及工作流程、检测标准、实施方案、管网修复标准等文件的制定，统筹联合体配合光明区开展“流域大排查”、“箱涵降水量”、“污水零直排”等治水提质考核相关工作，负责全阶段物探、勘察、测量等勘察工作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初步设计与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等设计工作。
合同金额	合同总价为 21215.1248 万元，其中测绘与评估费 4331.621 万元，勘察费 706.0924 万元，设计费 2353.6263 万元，测绘与评估阶段清淤费 13823.7852 万元。
项目负责人	王健、李柱
主要负责人	王国栋（设计负责人） 裴洪军（勘察负责人）

5. 龙岗区小区供水水质提升工程-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等 2 个项目勘察中标通知书、合同、业主证明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720210096001001

标段名称：龙岗区小区供水水质提升工程-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等2个项目勘察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941.328271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人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8-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08-3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锋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9-14



吴晖

查验码：953580998013949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KJ-2021-0074

深水合字2021年第724号

工程勘察合同

项目名称：龙岗区小区供水水质提升工程—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等2个项目勘察

委托：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龙岗区小区供水水质提升工程一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等 2 个项目 工程勘察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龙岗区小区供水水质提升工程一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等 2 个项目勘察

2. 工程地点: 龙岗区。

3. 工程目标为: ∟

4. 工程内容及规模: 勘察工作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范围内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物探、工程测量以及设计施工配合等后续服务,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勘察规程规范的要求,提交报政府相关部门审核通过及备案的勘察成果。本项目勘察工程内容以设计院提出的勘察任务书并取得招标人同意为准。

5. 工程投资匡算: 龙岗区小区供水水质提升工程一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项目总投资约 4.68 亿元;龙岗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20 年)一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项目总投资约 10.4 亿元。

6.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7. 受托人项目负责人: 裴洪军。

二、技术标准

合同约定的服务范围及内容应严格执行工程的现行有效的国家

标准、行业标准，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标准，以及相应的规范、规程、强制性条文及项目相关要求（协议书附件）、发包人组织编制的技术指引文件

三、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顺序

本工程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顺序如下：

- (1) 协议书及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或相关委托性文件（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招标文件；
- (5) 委托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委托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四、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

受托人主要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勘察工作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范围内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物探、工程测量以及设计施工配合等后续服务，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勘察规程规范的要求，提交报政府相关部门审核通过及备案的勘察成果。本项目勘察工程内容以设计院提出的勘察任务书并取得招标人同意为准。

五、服务期限及节点工期要求

受托人应按合同要求向委托人提交勘察成果文件，并参加审查会议，向审查者介绍、解答、解释其成果文件，提供有关补充资料。审查会议结束，受托人应按照审查会议批准的文件和纪要，并依据合同约定及相关技术标准，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12) 因受托人原因造成勘察成果文件不合格致使审查无法通过的，受托人采取补救措施，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13) 受托人应对提交的成果文件负责，成果文件的审查，不减轻或免除受托人依据法律应当承担的责任。(14) 其他合同条款约定的成果文件要求。

七、合同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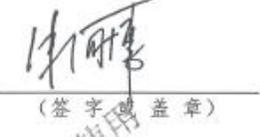
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玖佰肆拾壹万叁仟贰佰捌拾贰元柒角壹分（小写：9413282.71元），合同暂定价已按下浮率（10.6%）下浮，其中：该合同暂定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量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及应缴纳的各种税费、保险费及其他费用以及一切明示和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

合同价为暂定价，由基本酬金和绩效酬金组成。结算时，基本酬金=勘察费结算价×90%；绩效酬金=勘察费结算价×10%，各项目的勘察费结算价最终以委托人审核确认的实际完成的实物工程量及相应成果作为结算依据，参照计价价格〔2002〕10号文《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按实计算，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各项目的勘察费最高不超过概算批复单列的勘察费，如下浮前的费用超过概算批复单列的勘察费，则以概算批复单列的勘察费为基准，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如概算批复没有单列相应费用，则以上述计价文件规定的计费方法计算后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最终费用以政府规定的审定程序审定为准。

八、合同支付

受托人各方执 陆 份。

委 托 人 :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 受 托 人 :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公 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盖 章) (盖 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 
(签 字 或 盖 章) (签 字 或 盖 章)

开 户 银 行 : 中 国 农 业 银 行 深 圳 彩 田
支 行
银 行 账 号 : 41009700040004034

合 同 签 订 时 间 : 2021 年 9 月 15 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业主证明

合同名称	龙岗区小区供水水质提升工程—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等 2个项目勘察	
发包单位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单位经办人及 联系方式	吴以添 联系电话：13823307325	
承接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作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范围内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物探、工程测量以及设计施工配合等后续服务。	
项目概况	本项目属于政府投资的专项市政给水管网工程。龙岗区小区供水水质提升工程—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项目总投资约 4.68 亿元；龙岗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20 年）—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供水片区项目总投资约 10.4 亿元。	
投资规模/ 合同金额	150800 万元/ 941.328271 万元	
项目服务人员	项目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裴洪军
	主要技术人员	杨世平、周树、刘士虎、曾魁、熊寻安、刘小玲、曹梦成、何辉、尉巍、蒙韵、张柯、肖佳军、孙瑶、杨正平、袁军

2022 年 7 月

6. 福田区新增防洪潮排涝工程（东区）代建、勘察及设计中标通知书、合同、业主证明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420200085001001

标段名称：福田区新增防洪潮排涝工程（东区）勘察、设计及代建单位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预选招标子工程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中标价：总价（暂定）为3440.9698万元，其中代建费为1375.875万元；勘察费为413.0189万元；设计费（包含：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为1376.7299万元。

中标工期：109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6-2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7-10



查验码：415821958958723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_____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福田区新增防洪潮排涝工程（东区）代建、勘察及设计
委托人：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
代建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	2020年8月10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福田区新增防洪潮排涝工程（东区）代建、勘察及设计。

建设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项目投资：（暂定）58857万元。（以区发展改革局批准的总概算为准）

代建内容：全过程代建。依据《福田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市场化代建单位预选库管理实施细则》代建、勘察、设计（前期咨询、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由代建人实施。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福田区新增防洪潮排涝工程（东区）代建、勘察及设计单位招标项目，已接受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代建人名称，以下简称“代建人”）对该项目代建投标。委托人和代建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描述代建项目的书面文件；
- （6）代建管理费清单；
- （7）代建项目建议书；
- （8）代建项目实施计划；
- （9）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仟肆佰肆拾万玖仟陆佰玖拾捌元整（¥34409698.00元），其中代建管理费暂定为人民币壹仟叁佰柒拾伍万捌仟柒佰伍拾元整（¥13758750.00元）（最终参照《福田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市场化代建管理办法》计取）。工程勘察费暂定为人民币肆佰壹拾叁万零壹佰捌拾玖元整（¥4130189.00元）（最终以实际工作量结算）；工程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壹仟叁佰柒拾陆万柒仟贰佰玖拾玖元整（¥13767299.00元）（最终根据国家计委、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版）》文件计取）。

4. 项目首席责任人与各专业责任人，以代建人上报委托人审批后的代建管理方案中项目团队成员名单为准。

5. 代建项目管理目标：

（1）投资估算金额：人民币（大写）伍亿捌仟捌佰伍拾柒万壹仟陆佰元整（¥588571600.00元），概算不得超过此金额。代建人应在代建前期的全部设计文件完成后且概算批复后的20天内提交保证最大工程费用报告，保证最大工程费用额不得超过概算。保证最大工程费用报告经委托人批准后应签订保证最大工程费用协议，保证最大工程费用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代建工期目标：如期完成合同约定及上级考核。

（3）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要求。

（4）安全管理目标：合格或以上。

（5）合同和招投标管理目标：合格或以上。

（6）环保管理目标：合格或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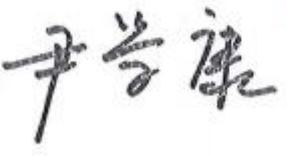
（7）其他管理目标：①代建范围内的项目投资控制金额：以福

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
(盖公章)：

代建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2020年 8月 10日

2020年 8月 10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总则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补充条款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保证最大工程费用协议书；
- (8)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9) 描述代建项目的书面文件和其他补充文件；
- (10) 其他合同文件。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招标文件、委托人要求，以及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共同签署确认的会议纪要等。对于合同条款、协议书和补充条款均未作约定的内容，如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规定不一致的，以招标文件的规定为准。其他合同文件成立在后的，以成立在后的其他合同文件内容为准。

1.6 开始工作

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

承包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项目概况

1.1 工程名称：福田区新增防洪潮排涝工程（东区）项目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1.3 工程基本情况：主要建设地点位于城市道路下及城市绿地等。项目包含雨水行泄通道工程、易涝风险区整治工程、泵站工程及雨水调蓄设施等，具体包括福田河东片区、北环大道北片区、莲花路、新洲路与莲花路易涝风险区、中心区易涝风险区等与涝点整治项目及中心区雨水泵站、中心公园雨水调蓄池、皇岗公园雨水调蓄设施等。主要建设内容是通过增设雨水收集设施、新建（改造）雨水管渠、新建雨水行泄通道、新建泵站及雨水调蓄设施等方式提高城市防洪排涝标准与能力。主要建设规模：新建（改造）雨水管道DN600-DN2400、雨水箱涵3.0×2.0米等多种规格、中心区雨水泵站18立方米/秒、新建雨水调蓄设施1200立方米等。（以委托人要求及相关批复文件为准）

勘察合同协议书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

乙方（勘察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本工程经招投标，确定由乙方承担勘察任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及其他国家、深圳市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规定，结合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工程勘察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福田区新增防洪潮排涝工程（东区）项目

1.2 工程地址：深圳市福田区

资金来源：政府 100%，国有%，私有%，外资%，其他%

1.3 工程规模、概况：主要建设地点位于城市道路下及城市绿地等。项目包含雨水行泄通道工程、易涝风险区整治工程、泵站工程及雨水调蓄设施等，具体包括福田河东片区、北环大道北片区、莲花路、新洲路与莲花路易涝风险区、中心区易涝风险区等与涝点整治项目及中心区雨水泵站、中心公园雨水调蓄池、皇岗公园雨水调蓄设施等。主要建设内容是通过增设雨水收集设施、新建（改造）雨水管渠、新建雨

水行泄通道、新建泵站及雨水调蓄设施等方式提高城市防洪排涝标准与能力。主要建设规模：新建（改造）雨水管道 DN600-DN2400、雨水箱涵 3.0×2.0 米等多种规格、中心区雨水泵站 18 立方米/秒、新建雨水调蓄设施 1200 立方米等。（以委托人要求及相关批复文件为准）

第二条 勘察设计依据

- 2.1 甲方提供的勘察任务书、测量任务书；
- 2.2 甲方提供的技术基础资料；
- 2.3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 2.4 国家及地方的相关技术规范；
- 2.5 其他有关资料。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3.1 本合同协议书；
- 3.2 双方之间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

第四条 合同工作范围

4.1 本次勘察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地质勘察、地形测量、管线探测等相应的勘察工作，提交满足相应规范、规程及设计任务要求的勘察成果文件，提供施工配合等后续服务。具体详见《勘察任务书》。

第五条 具体工作内容和要求

5.1 提交的勘察测量成果文件必须符合国家颁发的现行的法律法规、规范、规定、规程和标准；达到建设部有关规定及其他勘察设计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和办法等的要求，并应通过甲方、政府主管部门和相关单位的审查。

5.2 勘察测量阶段具体工作内容及具体要求最终以甲方提供的勘察任务书为准。

5.3 施工配合阶段内容

工程开工前，负责与监理、施工单位办理交接手续（包括测量成果），移交资料必须满足设计、施工及监理等开展后续工作的技术（资料）需求；工程开工后，应配合设计、施工单位进行施工勘察，解决施工中的岩土设计技术问题以及配合桩基础设计和施工，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5.3.1 派遣本项目的主要专业工程师进行施工验收。

5.3.2 基槽开挖后，岩土条件与原勘察资料不符时，必须进行施工勘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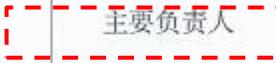
5.3.3 施工中出现有边坡失稳危险时，必须查明原因，进行监测并提出处理建议。

第六条 成果文件提交时间、数量

6.1 提交时间

6.1.1 根据代建单位工作安排，分批次进行勘察工作，接到每批次测量、勘察任务书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

业主证明

项目名称	福田区新增防洪潮排涝工程（东区）  勘察及设计
发包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
发包单位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张红亮 13556800529
承接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作内容	实施全过程代建（履行从代建项目立项到缺陷责任期届满的全过程项目管理职能，并对代建项目的质量、安全、成本、工期和成效负总责）、勘察、设计(前期咨询、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项目概况	本项目属于政府投资的专项市政给排水管网工程。对梅林一街北环大道片区、莲花路交新洲路西片区等 13 个片区进行排水改造，提高片区排涝能力。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雨水管网、雨水泵站等主体工程及配套设施等。
投资规模/合同金额	项目暂定总投资 58857 万元，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3440.9698 万元，其中代建管理费为 1375.875 万元，工程勘察费为 413.0189 万元，工程设计费为 1376.7299 万元。
 主要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王国建、王福连 设计负责人：王国栋、王健 勘察负责人：裴洪军、刘士虎 代建负责人：黄政堂
主要技术人员	林杰、郑政、何昱沛、李豪
履约情况	承包人严格按照法律、规范、合同等要求开展相关工作，认真踏勘现场，熟悉相关资料，统筹相关工程等，高质量完成相应工作，项目履约评价为优良。 2023 年 06 月

7. 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观湖龙华片区）]（勘察设计）中标通知书、合同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20079001001

标段名称：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观湖龙华片区）]（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2182.9625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7-1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9-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查验码：6222628848256059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9-1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LHPS-YY-2022044

KS-2022-0104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公司

项目名称：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观湖
龙华片区）]（勘察设计）

甲方：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9月27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观湖龙华片区）]（勘察设计）**项目勘察设计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乙方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观湖龙华片区）]（勘察设计）**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建设内容：**首次进场项目（二期）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对 2330 个非政府投资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的结构性、功能性隐患进行改造修复，排水户雨污水管网接驳、立管改造、路面恢复、绿化恢复等工程内容。首次进场项目（二期）合计匡算总投资 190360.44 万元，其中观湖龙华片区匡算总投资 68760.41 万元，其中建安费 55595.18 万元。**

4、投资规模：约 **68760.41** 万元人民币（暂定价）。

5、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___%；集体资本___%；民营资本___%；外商投资___%；混合经济___%；其他___%。

6、特别说明：**本工程建设单位为深圳市龙华水务局，代建单位为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乙方需服从深圳市龙华水务局及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的联合管理，遵守深圳市龙华水务局及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的相关管理要求。**

项目除需满足建设工期目标，还应确保项目实施成效，包括但不限于提升建筑小区排水管渠专业管养水平、消除因建筑小区内部排水管网缺陷引起的地面坍塌隐患、提升污水收集浓度、实现建筑小区污水零直排等目标。

二、勘察设计内容

本工程勘察设计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所包含工作内容在□内打√）

地形测量

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

工程物探

方案设计

编制项目建议书

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初步设计

概算编制

施工图设计（含变更设计、施工配合、结决算配合等）

竣工图编制

编制水土保持方案

环境影响评价

地质灾害评估

防洪影响评价

涉高涉铁评估

具体设计工作要求和内容，详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

三、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价（暂定价）为（小写）：**2182.9625 万元**

（大写）：**贰仟壹佰捌拾贰万玖仟陆佰贰拾伍元整**

合同签约价为暂定价，具体包括以下费用（均为暂定价）：

1、设计费为：**1413.6249 万元**，下浮 10%后为：**1272.2624 万元**；

2、勘察费为：**706.8125 万元**，下浮 25%后为：**530.1093 万元**；

3、竣工图编制费为：**113.09 万元**，下浮 10%后为：**101.781 万元**；

4、BIM 技术应用费为：**208.4819 万元**，下浮 20%后为：**166.7855 万元**；

5、环境影响评价费为：**4.2679 万元**，下浮 20%后为：**3.4143 万元**；

6、水土保持咨询费为：**104.5125 万元**，下浮 20%后为：**83.61 万元**；

7、涉高涉铁涉水涉燃气安全评估费为：**暂估 25 万元（下浮 20%，按实结算）**。

四、合同文件的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
- (5) 合同第四部分合同附件；
- (6) 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
- (7)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五、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六、合同订立及生效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和乙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甲方执捌份、乙方执肆份。

甲方（盖章）：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白宏涛

乙方（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合同专用章

六、工程勘察设计要求

6.2 对乙方的要求

6.2.9 对乙方的其他要求为：

6.2.9.1 乙方应严格按照有关工程强制性标准，国家和地方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规定及甲方提出的要求，进行工程勘察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如甲方需要制作相关宣传资料（纸质、多媒体），乙方需按甲方要求配合制作。

6.2.9.2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安排资深勘察设计人员参加本项目勘察设计并提供项目组成人员名单。乙方项目团队组成人员结构应合理、稳定且不得低于投标文件承诺的人员配置，主要技术骨干工作能力应足以胜任设计工作。

（1）项目总负责人：姓名：王国栋、身份证号码：370523198110202415、联系方式：13823257565。

（2）勘察负责人：姓名：裴洪军、身份证号码：321102197704190419、联系方式：13631655051。

（3）设计负责人：姓名：王国栋、身份证号码：370523198110202415、联系方式：13823257565。

（4）乙方项目勘察设计团队组成人员名单见附件。

6.2.9.3 甲方有权考核乙方人员到位情况，考核主要技术骨干的工作能力，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称职的人员。甲方认为乙方投入的人员无法满足项目进度需要的，有权要求乙方增加相应人员。合同履行期间需按甲方要求在龙华区设置勘察设计项目部，全部施工图完成前，勘察设计项目负责人必须紧跟项目，驻点服务；勘察设计人员投入及驻点服务不得低于以下要求：

（一）勘察设计人员投入要求

1、设计单位人员要求

投入不少于 30 名设计人员，如因项目需求需要，须根据要求增派人手。

2、勘察单位人员要求

投入不少于 20 名勘察人员，如因项目需求需要，须根据要求增派人手。

（二）办公场所要求

勘察设计单位办公场所面积应满足所有常住人员均有独立工位及办公设备，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附件一: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职称等级/职称专业	执业资格注册情况	从事专业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王国栋	男	370523198110202415	高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CS114400589	给水排水	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
2	裴洪军	男	321102197704190419	高级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34400974	勘察	工程勘察负责人
3	王健	男	362133196908134118	正高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CS104400366	给水排水	技术总负责人
4	王福连	女	452424198112130067	高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CS104400365	给水排水	技术总监
5	李柱	男	34010219840910153X	高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CS13440	给水排水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8. 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三期)(勘察设计)II 标段中标通知书、合同、业主证明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520210010004001

标段名称: 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三期)(勘察设计)II 标段(快速发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1727.367565万元(净下浮率8%)

中标工期: 自建设单位下发任务书后15日曆天内提交勘察测量成果、30日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方案及投资概算;投资概算批复后7日曆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3-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4-06

查验码: 7322500846492968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QT-2021-0017

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 (三期)(勘察设计) II 标段合同

工程名称：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三期）（勘察
设计）I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委托人：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鉴于：勘察、设计人已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已将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三期）项目（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委托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且勘察、设计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业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委托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三期）（勘察设计）II标段

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特征：为全面推进我区小区排水管渠专业化管养，提高污水收集率和雨污分流率，保障水污染治理成效，实现河流湖泊长治久清，南山区实施了排水管理进小区工作。本工程拟对排水公司进小区前发现的管网缺陷进行修复改造。

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三期）估算总投资约95845万元，拟分两个标段招标，本标段暂定建安费为40734.125万元，本次招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勘察测量、初步设计（含调查、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中的设计服务、验收及竣工图编制等。

二、合同范围

本次招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勘察测量、初步设计（含调查、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中的设计服务、验收及竣工图编制等。

三、工期要求

1、自建设单位下发任务书后15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测量成果、30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方案及投资概算；投资概算批复后7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

2、中标单位需在合同签订前提供详细的工期计划，经招标人同意后列入合同条款。

3、后续服务：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后10个日

历天内提交正式的竣工图文件。施工现场配合时间按实际发生另计。

四、合同价款（依据具体项目填写）：

1、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三期）（勘察设计）II标段合同暂定金额为1727.367565万元，计算说明：

1.1 费用组成为：设计费（含竣工图编制费）+勘察费=1351.852876万元+375.514689万元=1727.367565万元

1.2 (1) 本项目设计费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中规定的方法计算并下浮8%，本项目总投资估算约95845万元，暂定建安费81468.25万元（总投资的85%），本项目暂定平均分为20个子项目，本标段暂定包含其中10个子项目，每个子项目暂定建安费为4073.4125万元，以4073.4125万元为计费基数，其中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计算过程如下：

(1) 单个子项目基本设计收费：

$[103.8 + (163.9 - 103.8) \div (5000 - 3000) \times (4073.4125 - 3000)] \times (\text{基价}) \times 1.0 \times (\text{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times 1.0 \times (\text{专业调整系数}) \times 1.0 \times (\text{附加调整系数}) = 136.056046 \text{ 万元}$

(2) 单个子项目其他设计收费

其他设计收费（竣工图编制）=基本设计收费 $\times 8\% = 136.056046 \times 8\% = 10.884484 \text{ 万元}$

(3) 单个子项目设计收费

设计费=基本设计收费+其他设计收费=136.056046+10.884484=146.94053万元

(4) 本标段设计子项目费用合计：146.94053 $\times 10 = 1469.4053 \text{ 万元}$

下浮8%后计算得：1469.4053 $\times (1 - 8\%) = 1351.852876 \text{ 万元}$

1.3 本项目勘察费暂定金额暂按基本设计收费金额的30%计算：

(1) 单个子项目勘察收费：136.056046万元（基本设计收费） $\times 30\%$ （暂估）=40.816814万元

(2) 本标段勘察费合计：40.816814 $\times 10 = 408.16814 \text{ 万元}$

下浮8%后计算得：408.16814 $\times (1 - 8\%) = 375.514689 \text{ 万元}$

1.4 本标段设计、勘察费用合计：

1469.4053+408.16814=1877.57344万元

下浮8%后计算得：1351.852876+375.514689=1727.367565万元

2、其它说明：

勘察单位根据招标人审核确认的勘察任务书开展工作，实物工作量由勘察单位按照工程勘察规范、规程的规定和勘察作业实际情况书面上报招标人，经招标人审核同意后方可实施，最终以招标人审核确认的实际完成实物工程量及相应成果作为结算依据。

3、结算原则：最终招标人根据实际下达的任务书及合同约定的勘察、设计费计价办法计算勘察、设计费进行结算（最终结算以南山区造价站质量复核为准，如遇政府审计部门对该工程结算或项目竣工决算的审（复）核报告进行质量核查或审计后存在多计工程款问题，以政府审计部门意见予以调整）。

六、甲方在该项目中虽是委托单位（即业主【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的代建单位，但委托单位（业主）、甲方、乙方及其他专业工作单位共同确认：由甲方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委托人的一切责任，乙方无权要求委托单位及【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七、乙方承诺认可甲方与业主签订的【《代建合同》】及相关协议以及该等文件中对咨询人与委托人的义务作出的安排和约定。

八、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

①协议书；

②中标通知书；

③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④勘察合同条款；

⑤设计合同条款；

⑥通用规范；

⑦招标文件及补遗。

九、合同订立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5月1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一、本合同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



甲方（盖章）：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乙方（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19号万德大厦803室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110

邮编：

联系人：曾工

电话：0755-25574484

传真：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银行账号：79210155200000039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用户证明

工程名称	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三期）（勘察设计）II标段	
发包人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勘察设计费	1727.367565 万元（其中设计费 1351.852876 万元，勘察费 375.514689 万元）	
委托合同签订时间	2021 年 5 月	
工作内容	包括勘察测量、初步设计（含调查、概算）、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	
项目概况	项目类型：市政排水管网工程 建设内容：本工程拟对排水管网缺陷进行修复改造，建安费暂定为 40734.125 万元。	
项目服务人员	项目总负责人	王健、王国栋
	设计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裴洪军
	主要技术人员	卿海波、李柱、王福连、张宝月、王国建、曾更维、何广海、熊寻安、曹梦成、吴奇、黄洁辉、杨丹丹、杨云、徐建军、陈纯山、黄小平、金家莉、徐雄峰、李永红等
履约评价	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开展工作，截止目前，项目履约评价为良好。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发包人盖章) 2022 年 02 月 01 日 </div>	

四、项目管理人员的经验与水平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社保查询 验真码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负责人	裴洪军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	AY13440097 4	岩土	33915faf eb725937
2	工程勘察 负责人	曾魁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	AY18440143 2	岩土	33915faf eb7904a0
3	工程测量 负责人	王建立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	224402342 (00)	测绘	33915faf eb602da0
4	报告编制 人员	尉巍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2303001114 946	工程测量	33915faf ebd7adb5
5	报告编制 人员	杨雷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2303001114 606	工程测量	33915faf ebc2bc26
6	报告编制 人员	韩葵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	224402493 (00)	测绘	33915faf ebd9a407
7	报告编制 人员	高志成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4190408	岩土工程	33915faf ebd9d25r
8	报告编制 人员	张柯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	224402426 (00)	测绘	33915faf ed16ca2m
9	报告编制 人员	那昊亮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	194401431 (00)	测绘	33915faf ed1ab590
10	报告编制 人员	毛成卿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2203001075 200	工程地质	33915faf ebbee6e7
11	报告编制 人员	杨正平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1903003019 238	岩土工程	33915faf ed23c97t
12	报告编制 人员	潘文浩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2003003037 286	地质	33915faf ed2286em
13	质量主任	刘小玲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	2017072440 7220174499 43000942	测绘	33915faf eb8078c4

14	安全主任	吴宁	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	0733444330 7441209	安全	33915faf ed165454
15	安全员	黄顺强	工程师	深圳市安全主任资格证书	初级	SZCA201410 3901501	安全	33915faf ed2064ab
16	质量安全人员	曹梦成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1300101085 456	工程测量	33915faf eb6fa075
17	资料员	尤江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1903003019 576	工程测量	33915faf ed1838dr
18	资料员	秦燕玲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2303003113 759	工程测量	33915faf ed27f6d6

1、项目负责人裴洪军证明资料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裴洪军 性别 男，一九七七年四月十九日生，于
二〇〇二年九月至二〇〇五年六月在 地质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2.5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河海大学

校(院、所)长：

张公竟

证书编号：102941200502000122

二〇〇五年六月二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裴洪军

证书编号 AY13440097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4329

发证日期 2013年09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裴洪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1102*****1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134400974

注册编号：4405546-AY004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5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11084420199021623

姓名:
Full Name 裴洪军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7年04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1年09月18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2年 03月 19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Geo-technical).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1405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裴洪军

社保电脑号：606001368

身份证号码：3211021977041904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770095	16870.0	2330.5	1349.6	1	16870	1012.2	337.4	1	16870	84.35	16870	3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770095	16870.0	2330.5	1349.6	1	16870	1012.2	337.4	1	16870	84.35	16870	3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770095	16870.0	2330.5	1349.6	1	16870	1012.2	337.4	1	16870	84.35	16870	3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770095	16870.0	2330.5	1349.6	1	16870	843.5	337.4	1	16870	84.35	16870	37.79	16870	134.96	33.74
2024	02	770095	18557.0	2783.55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41.57	18557	148.46	37.11
2024	03	770095	18557.0	2783.55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51.96	18557	148.46	37.11
2024	04	770095	18557.0	2969.12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51.96	18557	148.46	37.11
2024	05	770095	18557.0	2969.12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51.96	18557	148.46	37.11
2024	06	770095	18557.0	2969.12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51.96	18557	148.46	37.11
2024	07	770095	18557.0	2969.12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51.96	18557	148.46	37.11
2024	08	770095	18557.0	2969.12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51.96	18557	148.46	37.11
2024	09	770095	18557.0	2969.12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51.96	18557	148.46	37.11
2024	10	770095	18557.0	2969.12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51.96	18557	148.46	37.11
合计			36472.94	18759.44			12230.75	4689.96			1172.51						388.9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afeb72593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e”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a”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70095
 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工程勘察负责人曾魁证明资料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曾魁** 性别 男，1982年 5月 15日生，于
二〇〇五年 九月至二〇〇八年 六月在 地质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叁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所)长: **张锦文**

证书编号: 104911200802004419

二〇〇八年 六 月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46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曾 魁**

证书编号 **AY18440143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22577

发证日期 2018年10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曾魁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2503*****15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Y184401432

注册编号: 4405546-AY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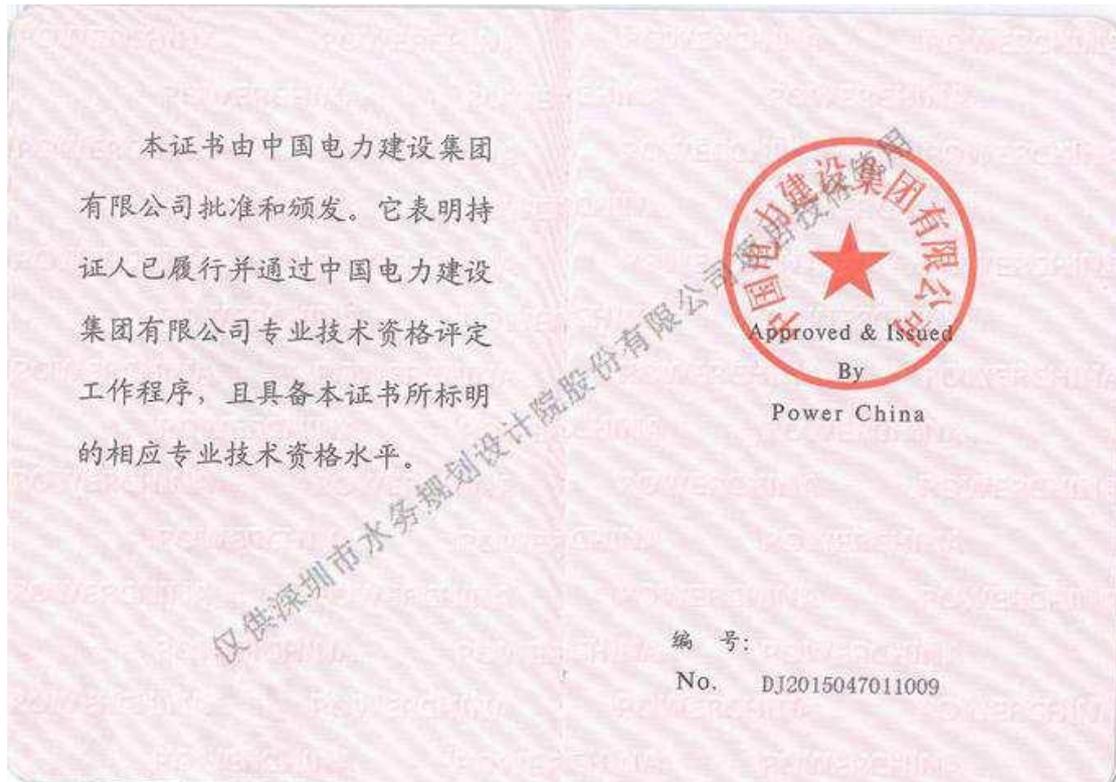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4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3、工程测量负责人王建立证明资料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
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SP
appraisal.



(盖钢印)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 名 王建立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工作单位 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41042219740219103X
ID No.

专业名称 工程测量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15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王建立 性别男 1975年
2月19日生 1992年9月
至1996年7月在本校
工程测量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姜弘道
校名: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211616

1996年7月2日
学校编号: 9206244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王建立
证书编号: 224402342(00)



证书流水号: 72876

有效期至: 2024-12-23



注册测绘师资格信息



姓名: 王建立

身份证号: 41042219740219103X

注册资格: 有

注册状态: 已注册

注册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24402342(00)

执业印章编号: 224402342(00)

注册有效期: 2024-12-23



转到登陆



关闭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Survey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National Administration of Surveying, Mapping and Geoinformation

编号: 0005740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2724130118011101
File No.:
证书编号: 0005740

姓名: 王建立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4.02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2.09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海南省职业资格考试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年4月9日
Issued on



4、报告编制人员尉巍证明资料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尉巍 性别 男，一九八一年八月四日生，于一九八五年三月至二〇一七年七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吉林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 教计字036号
证书编号: 101835201705705140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日

5、报告编制人员杨雷证明资料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杨雷 性别男，一九八六年九月十九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三月至二〇一〇年一月在本校 工程测量技术

专业 函授 学习 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批准文号：教发函[2005]70号

证书编号：104865201006300490

二〇一〇年一月三十一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雷

社保电脑号：625092321

身份证号码：4107031986091925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770095	7551.0	1057.14	604.08	1	7551	453.06	151.02	1	7551	37.76	7551	16.91	2360	16.32	7.08
2023	11	770095	7551.0	1132.65	604.08	1	7551	453.06	151.02	1	7551	37.76	7551	16.91	2360	16.32	7.08
2023	12	770095	7551.0	1132.65	604.08	1	7551	453.06	151.02	1	7551	37.76	7551	16.91	2360	16.32	7.08
2024	01	770095	7551.0	1132.65	604.08	1	7551	377.55	151.02	1	7551	37.76	7551	16.91	7551	60.41	15.1
2024	02	770095	8057.0	1208.55	644.56	1	8057	402.85	161.14	1	8057	40.29	8057	18.05	8057	64.46	16.11
2024	03	770095	8057.0	1208.55	644.56	1	8057	402.85	161.14	1	8057	40.29	8057	22.56	8057	64.46	16.11
2024	04	770095	8057.0	1289.12	644.56	1	8057	402.85	161.14	1	8057	40.29	8057	22.56	8057	64.46	16.11
2024	05	770095	8057.0	1289.12	644.56	1	8057	402.85	161.14	1	8057	40.29	8057	22.56	8057	64.46	16.11
2024	06	770095	8057.0	1289.12	644.56	1	8057	402.85	161.14	1	8057	40.29	8057	22.56	8057	64.46	16.11
2024	07	770095	8057.0	1289.12	644.56	1	8057	402.85	161.14	1	8057	40.29	8057	22.56	8057	64.46	16.11
2024	08	770095	8057.0	1289.12	644.56	1	8057	402.85	161.14	1	8057	40.29	8057	22.56	8057	64.46	16.11
2024	09	770095	8057.0	1289.12	644.56	1	8057	402.85	161.14	1	8057	40.29	8057	22.56	8057	64.46	16.11
2024	10	770095	8057.0	1289.12	644.56	1	8057	402.85	161.14	1	8057	40.29	8057	22.56	8057	64.46	16.11
合计			15896.03	8217.36			5362.38	2054.34			513.65						181.3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afebc2bc2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e”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70095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6、报告编制人员韩葵证明资料

<p>姓名 韩葵</p> <p>性别 男 民族 汉</p> <p>出生 1987年9月11日</p> <p>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15号</p> <p>公民身份号码 370322198709113112</p>		<p>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p> <p>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p> <p>有效期限 2021.04.13-2041.04.13</p>
---	---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韩葵

身份证号：37032219870911311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测绘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5937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韩葵 性别男，一九八七年九月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地理信息系统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重庆交通大学

校(院)长：唐伯明

证书编号：106181201105000859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韩葵

证书编号：224402493(00)



证书流水号：76187

有效期至：2025-10-10



注册测绘师资格信息



姓名: 韩葵

身份证号: 370322198709113112

注册资格: 有

注册状态: 已注册

注册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24402493(00)

执业印章编号: 224402493(00)

注册有效期: 2025-10-10



转到登陆



关闭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Han Kai

管理号: 2015072440722015449924000733
File No.:

姓名: 韩葵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7年09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5年09月20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5年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Surveyo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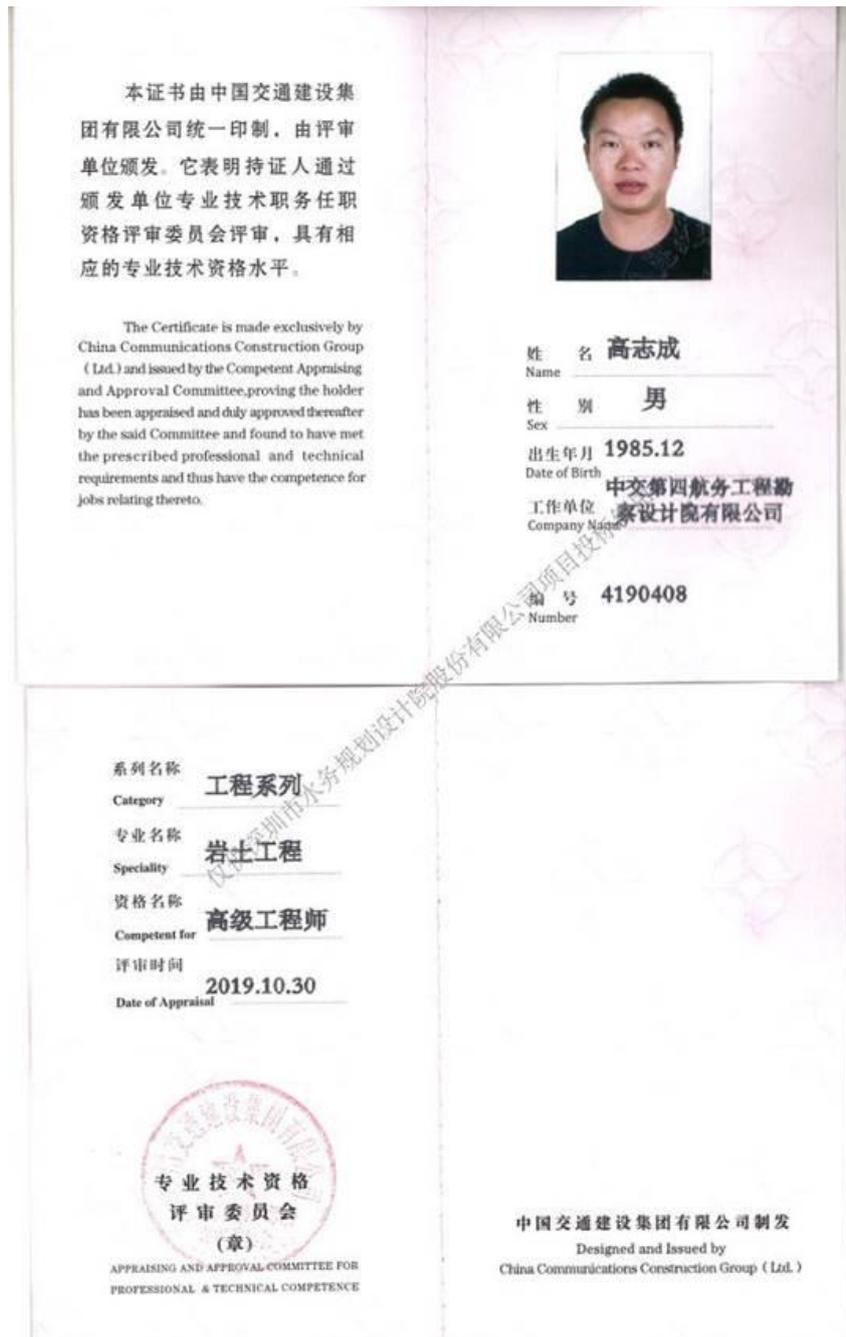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National Administration of Surveying, Mapping and Geoinformation

编号: 0007791
No.:

7、报告编制人员高志成证明资料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高志成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十二月十二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六月在 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河南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 102941201202000323

二〇一二年 六 月 十九 日

8、报告编制人员张柯证明资料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柯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二月 六日生,于 二〇一八
年 三 月至二〇二〇年 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测绘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升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校(院)长: 王焰新

证书编号: 104917202005554025

二〇二〇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
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张柯

证书编号: 224402426(00)



证书流水号: 74211

有效期至: 2025-09-27

注册测绘师资格信息

姓名: 张柯

身份证号: 421123198702063213

注册资格: 有

注册状态: 已注册

注册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24402426(00)

执业印章编号: 224402426(00)

注册有效期: 2025-09-27

[转到登陆](#) [关闭](#)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张柯 社保电脑号: 621698833 身份证号: 4211231987020632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7009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770095	9188.0	1286.32	735.04	1	9188	551.28	183.76	1	9188	45.94	9188	20.5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70095	9188.0	1286.32	735.04	1	9188	551.28	183.76	1	9188	45.94	9188	20.5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70095	9188.0	1286.32	735.04	1	9188	551.28	183.76	1	9188	45.94	9188	20.5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70095	9188.0	1286.32	735.04	1	9188	499.4	183.76	1	9188	45.94	9188	20.58	9188	73.5	18.38
2024	02	770095	9698.0	1357.72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21.72	9698	77.58	19.4
2024	03	770095	9698.0	1357.72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27.15	9698	77.58	19.4
2024	04	770095	9698.0	1454.7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27.15	9698	77.58	19.4
2024	05	770095	9698.0	1454.7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27.15	9698	77.58	19.4
2024	06	770095	9698.0	1454.7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27.15	9698	77.58	19.4
2024	07	770095	9698.0	1454.7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27.15	9698	77.58	19.4
2024	08	770095	9698.0	1454.7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27.15	9698	77.58	19.4
2024	09	770095	9698.0	1454.7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27.15	9698	77.58	19.4
2024	10	770095	9698.0	1454.7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27.15	9698	77.58	19.4
合计			18043.62	9922.72			6477.34	2480.68			620.17						214.22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afed16ca2m)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e”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9、报告编制人员那昊亮证明资料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那昊亮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十月 三十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 九月至二〇一一年 六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沙理工大学

校(院)长：

郑健龙

证书编号：105361201105102401

二〇一一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
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那昊亮

证书编号：194401431(00)



证书流水号：75748

有效期至：2025-05-29

注册测绘师资格信息

姓名: 那昊亮

身份证号: 430221198710300016

注册资格: 有

注册状态: 已注册

注册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194401431(00)

执业印章编号: 194401431(00)

注册有效期: 2025-05-29

 **注册测绘师**
Registered Survey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自然资源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资格。



姓名: 那昊亮

证件号码: 430221198710300016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年10月

批准日期: 2018年09月09日

管理号: 201809072440000109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那昊亮

社保电脑号：629942887

身份证号码：4302211987103000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770095	8816.0	1322.4	705.28	1	8816	528.96	176.32	1	8816	44.08	8816	19.75	2360	16.52	7.08
2023	11	770095	8816.0	1322.4	705.28	1	8816	528.96	176.32	1	8816	44.08	8816	1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770095	8816.0	1322.4	705.28	1	8816	528.96	176.32	1	8816	44.08	8816	1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770095	8816.0	1322.4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19.75	8816	70.53	17.63
2024	02	770095	8816.0	1322.4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19.75	8816	70.53	17.63
2024	03	770095	8816.0	1322.4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24.68	8816	70.53	17.63
2024	04	770095	8816.0	1410.56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24.68	8816	70.53	17.63
2024	05	770095	8816.0	1410.56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24.68	8816	70.53	17.63
2024	06	770095	8816.0	1410.56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35.26	8816	70.53	17.63
2024	07	770095	8816.0	1410.56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35.26	8816	70.53	17.63
2024	08	770095	8816.0	1410.56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35.26	8816	70.53	17.63
2024	09	770095	8816.0	1410.56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35.26	8816	70.53	17.63
2024	10	770095	8816.0	1410.56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35.26	8816	70.53	17.63
合计			17808.32	9168.64			5994.88	2292.16			573.04		336.31	354.86		197.5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afed1ab59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e”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70095
 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10、报告编制人员毛成卿证明资料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毛成卿 性别男，一九六九年一月二十九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
至二〇〇九年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学习，修完
专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姜澄宇

证书编号：106997200906700154

二〇〇九年七月六日

11、报告编制人员杨正平证明资料

姓名 杨正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年3月10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建新路怡龙枫景园5号楼A座504
公民身份号码 65292219870310225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3.16-2037.03.16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杨正平
身份证号：65292219870310225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水利水电岩土工程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1923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大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正平 性别 男， 1987 年 03 月 10 日生，于 2013 年 09 月至 2016 年 01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资源勘查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校（院）长：

邓革

证书编号：114157201605003083

2016 年 01 月 10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杨正平 社保电脑号: 630268632 身份证号码: 63292219870310225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7009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770095	9698.0	1454.7	775.84	1	9698	581.88	193.96	1	9698	48.49	9698	21.7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70095	9698.0	1454.7	775.84	1	9698	581.88	193.96	1	9698	48.49	9698	21.7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70095	9698.0	1454.7	775.84	1	9698	581.88	193.96	1	9698	48.49	9698	21.7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70095	9698.0	1454.7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21.72	9698	77.58	19.4
2024	02	770095	9698.0	1454.7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21.72	9698	77.58	19.4
2024	03	770095	9698.0	1454.7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27.15	9698	77.58	19.4
2024	04	770095	9698.0	1351.68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27.15	9698	77.58	19.4
2024	05	770095	9698.0	1351.68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27.15	9698	77.58	19.4
2024	06	770095	9698.0	1351.68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27.15	9698	77.58	19.4
2024	07	770095	9698.0	1351.68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4	08	770095	9698.0	1351.68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4	09	770095	9698.0	1351.68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4	10	770095	9698.0	1351.68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合计			19589.96	10085.92			6594.64	2521.48			630.37				263.36		215.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afed23c97t)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e”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70095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12、报告编制人潘文浩证明资料

姓名	潘文浩	
性别	男 民族汉	
出生	1992年11月18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3097号洪涛大厦12楼	
公民身份号码	3212841992111866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8.02-2027.08.02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潘文浩
身份证号：32128419921118661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地质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200300303728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9月07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潘文浩 性别 男，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十八日生，于一九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本校 煤及煤层气工程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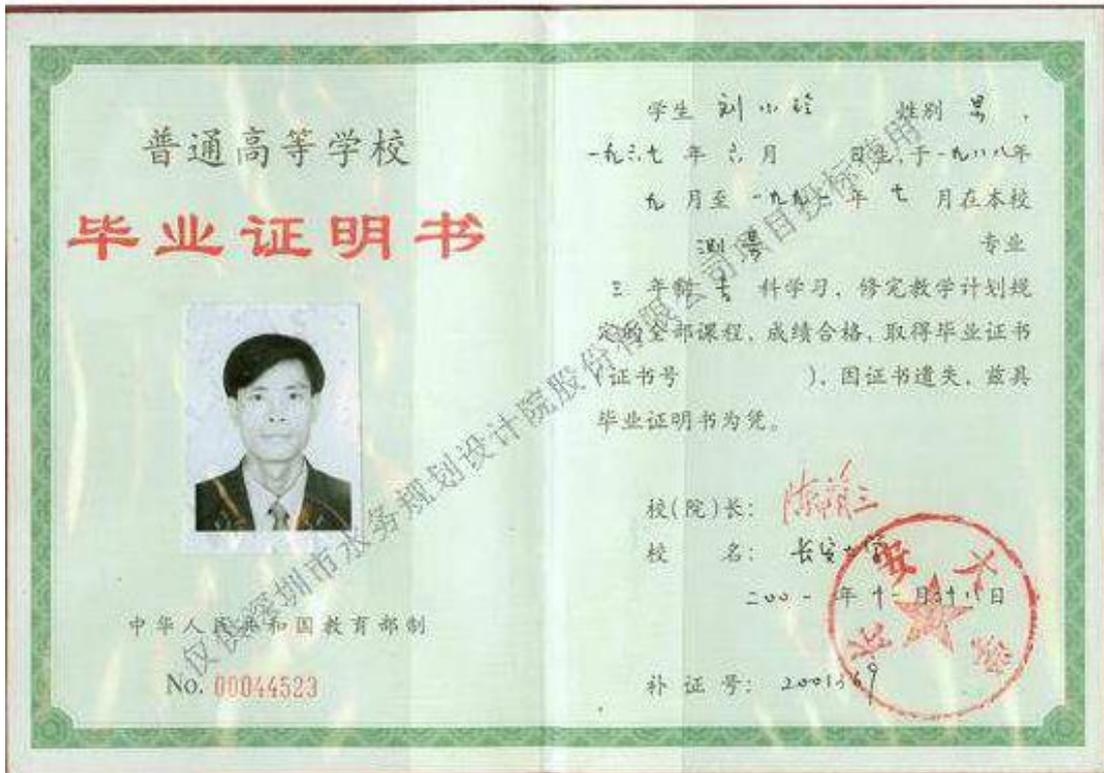
王绪新

证书编号：104911201505664573

二〇一五年 六 月 三十 日

13、质量主任刘小玲证明资料







注册测绘师资格信息



姓名: 刘小玲

身份证号: 360121196706260530

注册资格: 有

注册状态: 已注册

注册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184401101(00)

执业印章编号: 184401101(00)

注册有效期: 2027-06-01

 转到登陆

 关闭

14、安全主任吴宁证明资料



	出生年月:	1981年10月	
	专业名称:	安全管理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认定时间:	2016-12-29	
姓名:	吴宁	证书编号:	广教发[2016]054号
性别:	男	发证机关: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盖章)
工作单位: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	2016年12月31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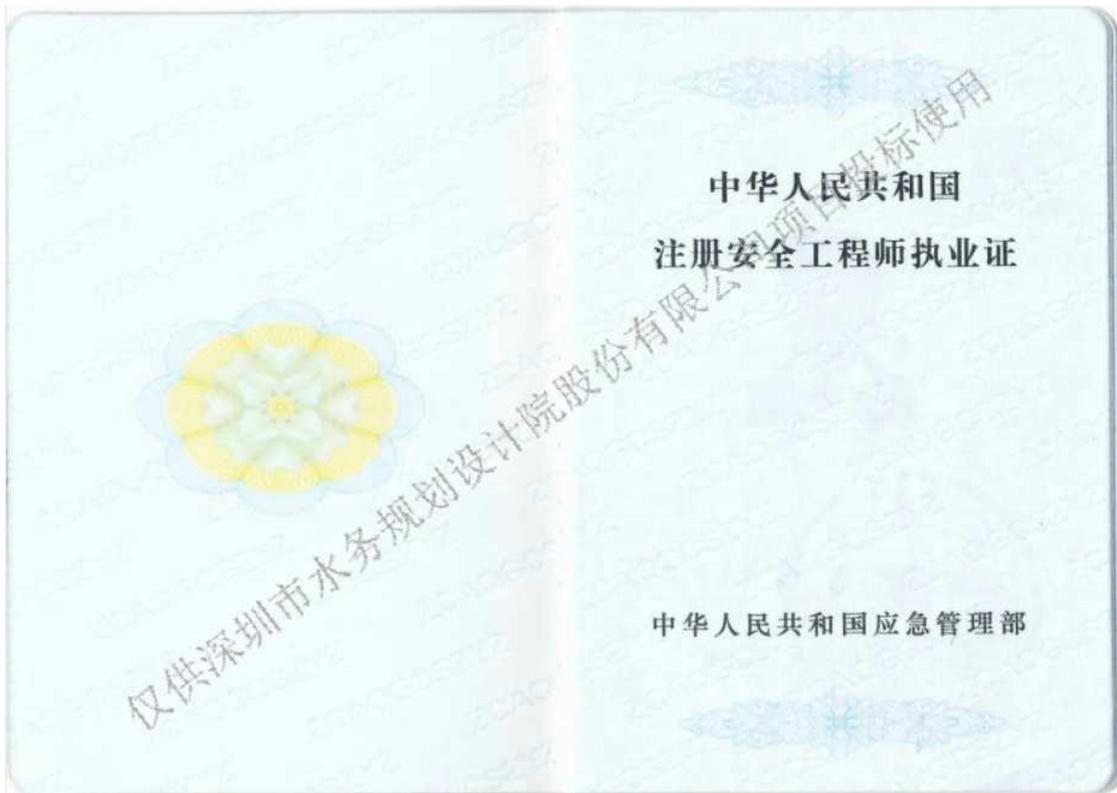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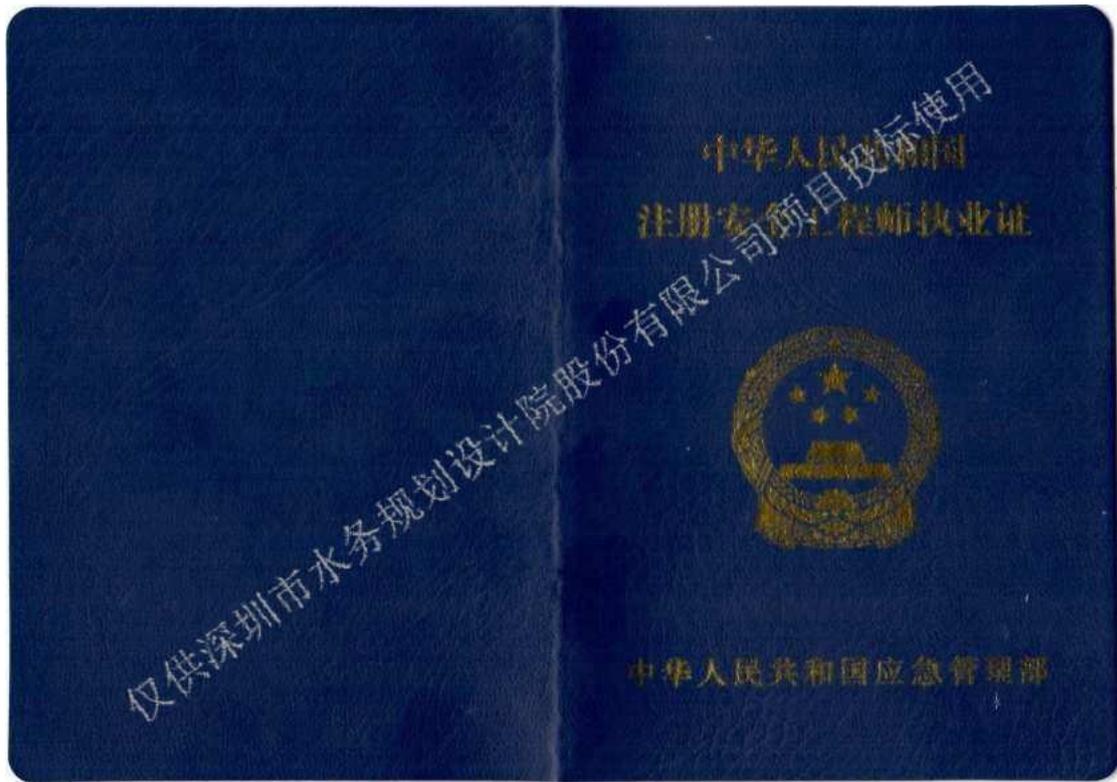
学生 吴宁 性别男，一九八一年十月十八日生，于二〇〇〇年九月至二〇〇四年六月在本校 安全工程 专业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取得毕业证书（证书号 104911200405010002），因证书遗失，兹具毕业证明书为凭。

校 名: 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长: 王焰新

补证号: 1049112014049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190-0051



吴宁 130123198110183334

本人签名 吴宁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7334443307441209



姓名 吴宁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130123198110183334

级别 中管

执业证号 19210107938

发证日期 2021年11月15日



190-0051

注册记录

吴宁 130123198110183334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现场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6年11月15日



注册记录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7334443307441209
File No.:

姓名: 吴宁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1年10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7年09月09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7年 12 月 11 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国家安全
生产监督管理总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
安全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ertified Safety Engineer.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State Administration of Work safety

编号: 0071278
No.:

15、安全员 黄顺强证明资料



毕业证书



黄顺强同志，籍贯 清远县
(市、区)一九六九年十二月生，
于一九九九年六月，通过全
国中等专业教育水利工程与管
理专业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
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字第 9910414 号



深圳市 安全主任资格证书



按规定任职条件，
经考核合格，取得深圳
市 初级 安全主任资
格，特发此证。

姓 名 黄顺强
身份证号 440301196912297815
编 号 SZCA2014103901501

发证机关：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4年5月16日



16、质量安全人员曹梦成证明资料

姓名 曹梦成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2月15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3097号洪涛大厦12楼
公民身份号码 43018119820215907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5.05-2037.05.05

曹梦成 于二〇一三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八日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委员会
专用章
粤高证字第 300101085456 号

照片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曹梦成 性别男，一九八二年二月十五日生，于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七年四月在 大地测量学与测量工程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中南大学 校(院、所)长：黄佑吉

证书编号：105331200702000294 二〇〇七年四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11724430199425203
File No.:

姓名：曹梦成
Full Name

性别：男
Sex

出生年月：1982年02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2011年04月17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11年08月16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测绘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Survey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State Bureau of Surveying and Mapping

编号：
No. : 0002636

勘察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17、资料员尤江证明资料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尤江 性别 女，一九八九年九月二十日生，于二〇一五年九月至二〇一八年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测绘工程专业 2.5 年制 专升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917201805754020

二〇一八年七月一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尤江

社保电脑号：634313269

身份证号码：61012219890920316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770095	4726.0	661.64	378.0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726	10.59	2360	16.52	7.08
2023	11	770095	4726.0	661.64	378.0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726	10.59	2360	16.52	7.08
2023	12	770095	4726.0	661.64	378.0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726	10.59	2360	16.52	7.08
2024	01	770095	4726.0	661.64	378.0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26	10.59	4726	37.81	9.45
2024	02	770095	5559.0	778.26	444.7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559	12.45	5559	44.47	11.12
2024	03	770095	5559.0	778.26	444.7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559	15.37	5559	44.47	11.12
2024	04	770095	5559.0	833.85	444.7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559	15.37	5559	44.47	11.12
2024	05	770095	5559.0	833.85	444.7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559	15.37	5559	44.47	11.12
2024	06	770095	5559.0	833.85	444.7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559	15.37	5559	44.47	11.12
2024	07	770095	5559.0	833.85	444.7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559	15.37	5559	44.47	11.12
2024	08	770095	5559.0	833.85	444.7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559	15.37	5559	44.47	11.12
2024	09	770095	5559.0	833.85	444.7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559	15.37	5559	44.47	11.12
2024	10	770095	5559.0	833.85	444.7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559	15.37	5559	44.47	11.12
合计			10040.03	5514.8			4339.64	1662.38			415.66		206.03	1071.6		130.7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afed1838d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e”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23日

18、资料员秦燕玲证明资料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秦燕玲 性别 女，一九九二年二月三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本校 勘查技术与工程专业 四年制 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 解茂林

证书编号: 105961201505000455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五、中小企业划型情况
我单位为大型企业